「後金融海嘯時代風險管理趨勢與銀行業面臨之挑戰國際研討會」會議紀實

會議日期：99 年 9 月 14 ～ 15 日

本公司國際關係暨研究室

壹、前言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以下簡稱中央存保公司) 自民國 74 年成立以來，肩負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社會大眾對金融體系之信心及促進金融市場穩定之三大政策使命，歷年來配合政策使命，建立社會大眾對政府之公信力及中央存保公司處理金融危機之信心。中央存保公司本年度適逢成立 25 週年，面對兩岸金融市場發展之新契機及我國存款保險全額保障即將於年底退場，為使國內金融機構對當前風險管理趨勢有更深入之瞭解暨提升競爭優勢，並倡導金融機構業務發展及風險管理之衡平思維，爰與經濟日報於民國 99 年 9 月 14 及 15 日假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共同舉辦「後金融海嘯時代風險管理趨勢與銀行業面臨之挑戰國際研討會 (International Seminar on Risk Management Trends and Challenges Facing the Banking Industry Following the Post Financial Crisis) 」。

本次研討會由財政部指導，與會人員包含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銀行、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及銀行、信用合作社及農漁會信用部等機構代表，參與人數共 375 人。議程分為三場次計 1.5 日，結合當前三項重要金融議題－存款保險全額保障轉限額保障之因應措施、銀行業赴中國發展之風險管理課題及金融風暴後銀行業風險管理趨勢等進行探討。會中邀請行政院副院長陳冲、財政部部長李述德、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李紀珠及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posit Insurers, 簡稱 IADI) 副主席 Mr. Mutsuo Hatano 蒞臨開幕致辭；另邀請多名國內外知名金融專家學者及銀行業資深高階主管演講及擔任各場次之主持人、與談人，每場次並安

排綜合問答，使與會者及講者進行面對面交流，與會者反應熱烈。為期資訊分享與交流，特彙集國際研討會會議紀實，供各界參閱。

貳、國際研討會研討議題及講座

民國 99 年 9 月 14 日	
開幕致辭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董事長 陳上程 經濟日報社長 楊仁烽
貴賓致辭	行政院副院長 陳冲 財政部長 李述德 IADI 副主席暨日本存款保險機構副總裁 Mr. Mutsuo Hatano
專題演講一	存款保險全額保障轉限額保障之因應措施 主講人：IADI 前主席暨現任馬來西亞存保機構執行長 Mr. Jean Pierre Sabourin
座談會一	存保改革趨勢與挑戰 主持人：中華大學講座教授陳春山 與談人：越南存款保險機構研究與國際事務處副處長 Mr. Duy Cuong Dang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委員葉銀華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總經理王南華 綜合問答
專題演講二	銀行業赴中國發展之風險管理課題 主講人：前中國建設銀行首席經濟學家華而誠
座談會二	兩岸金融發展之利基與衝擊 主持人：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長薛琦 與談人：中國廈門銀行行長高朝陽 中國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暨中國銀行業研究中心主任郭田勇 政治大學金融系 (所) 教授朱浩民 綜合問答
民國 99 年 9 月 15 日	
貴賓致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李紀珠

專題演講 三	全球金融風暴後銀行業風險管理發展趨勢 主講人：匯豐銀行亞洲暨太平洋地區風控長 Mr. Rhydian Cox
座談會 三	風險管理：國際趨勢與挑戰 主持人：永豐銀行董事長邱正雄 與談人：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紐約區域中心處長 Mr. Daniel E. Frye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風險長許建基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所) 教授暨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副院長林建甫 綜合問答
閉幕致辭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董事長陳上程

參、國際研討會會議紀實

一、開幕致辭

(一)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董事長　陳上程

首先感謝行政院陳副院長、財政部李部長蒞臨指導，IADI 副主席暨日本存款保險公司副總裁 Mr. Hatano、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紐約區域中心處長 Mr. Daniel E. Frye、馬來西亞存款保險機構執行長 Mr. Jean Pierre Sabourin、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葉銀華委員、前中國建設銀行首席經濟學家華而誠博士、中央財經大學郭田勇教授、各位金融主管機關代表、各位金融業先進、學者專家、媒體朋友大家好。非常高興各位貴賓蒞臨中央存保公司與經濟日報共同舉辦的「後金融海嘯時代風險管理趨勢與銀行業面臨之挑戰國際研討會」。

中央存保公司自民國 74 年 9 月成立以來，致力於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社會大眾對金融體系之信心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等三大使命。期間積極配合政府政策，參與金融安全網各項制度及措施的規劃與執行，結合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及存款保險機制，協助 56 家金融機構順利平和地退出市場，受保障之存款總額約九千一百億元，存款人數超過五百萬人，節省處理成本約三百億元。在所有金融安全網成員努力下，我國金融機構

平均逾期放款比率從民國 91 年 3 月最高峰時之 11.74%，大幅下降到今 (民國 99) 年 6 月底之 0.89%，金融機構資產品質明顯改善，金融秩序得以穩定，建立社會大眾對政府公信力暨中央存保公司處理金融危機之信心。

存款保險制度以保障小額存款人為主要任務，然因民國 96 年下半年起國際金融情勢丕變，嚴重衝擊全球經濟，各國政府多將存款保險保障額度提高，甚至提供存款保險全額保障，以穩定金融秩序，顯示存款保險制度對安定金融之重要性已普遍獲得各界重視。我國政府亦於民國 97 年 10 月宣布存款保險全額保障施行至民國 98 年底。嗣後，於民國 98 年 10 月，鑑於國內整體經濟情勢和部分金融機構存款結構仍需時間調整，又綜合考量到鄰近國家施行存款保險全額保障之期限，遂決定將我國存款保險全額保障施行期限延長至今年年底，該措施能有效穩定民眾對金融體系信心。

今年適逢中央存保公司成立 25 週年，特舉辦本研討會，邀集海內外、國際金融監理學者專家，探討存款保險由全額保障轉限額保障之因應措施、台灣銀行業赴中國發展之風險管理、金融風暴後銀行業風險管理趨勢等議題，與各位分享其看法。

回顧中央存保公司成立 25 年，無時不以維護金融秩序、確保存款人權益為己任，克盡金融安全網職責。本次研討會承蒙各位學者專家及先進鼎力支持，得以順利舉辦，本人在此致上誠摯謝忱。未來本公司仍將繼續努力，與全體金融同業共創更完善穩定的金融體系。最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二)經濟日報社長　楊仁烽

行政院陳副院長、財政部李部長、中央存保公司陳董事長及王總經理、各位貴賓，大家好。非常高興這次經濟日報能和中央存保公司一同舉辦「後金融海嘯時代風險管理趨勢與銀行業面臨之挑戰國際研討會」，邀集海內外、兩岸及跨國金融機構之高階經營管理專業人才一同參與，研討風險管理、金融監理及兩岸金融發展等議題。

「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 , ECFA) 」簽署後，兩岸往來將更為頻繁綿密，這些商業往來皆

有賴於金融體系之健全，而金融產業也將面臨更多的發展及挑戰，希望本研討會的學者專家能獻策，提供新的思維，帶領台灣金融產業邁向新局。

經濟日報為一財經性報紙，在報紙辦好之外，自許能與財經相關產業的工作夥伴一同努力，使台灣經濟有更好之前景。非常高興經濟日報能協辦此次研討會，預祝本次大會順利成功、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二、貴賓致辭

(一)行政院副院長　陳冲

中央存保公司陳董事長、財政部李部長、來自國外的貴賓、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早安。今天很榮幸受邀參加本次研討會，這個盛會對台灣金融界來說相當重要，尤其適逢新版巴塞爾資本協定（Basel III）剛通過，更具重大的意義。

2007 年國際上有本書出版，叫做「Black Swan」，2008 年完成中文譯本叫做「黑天鵝效應」，後來被廣泛運用。「黑天鵝」係指歐洲人最初到澳洲時發現天鵝有黑的，以往未見，非常特別。2007 年發生金融風暴 (金融海嘯)，造成大家措手不及，許多研究者就引用這本暢銷書，說金融海嘯是「黑天鵝」，是之前沒有看到的。今 (2010) 年六月時，黑天鵝作者的好友在「Financial Times」(金融時報) 發表一篇短文，叫做「Not so rare」(並不是那麼罕見)，說明「黑天鵝效應」係指事件並非如此罕見，只因預測危機的本領不足，使得事件未被發現或被輕忽。

讀了這篇短文，我想到我在 2005 年讀到的一篇文章，現任芝加哥大學教授，印度籍的 Professor Rajan 所著，他在 2003 到 2007 年於國際貨幣基金擔任主管，其頭銜非常長，但其實就是國際貨幣基金的首席經濟學家。文章大意是說：金融發展會否讓整個世界面臨更大的風險？經濟學家用這種提問做文章，其實答案通常是相當可能的。這篇文章列舉幾項觀察，從三個面向來看：一、金融技術上之發展，尤其證券化、金融工具的運用，可以把風險分散到地球另一端；二、自由化，要求政府解除管制；三、金

融機構的界線開始模糊化。結論提到，綜合三面向，整個世界面臨的風險會因為金融發展而變得更大，現在其實是一個進行風險管理的好機會。我們當初看這文章會覺得沒甚麼特別，但是事後來看，發現其已預測到未來二、三年的狀況。

紐約聯邦準備銀行前主席 Mr. Gerald Corrigan，後來轉任至 Goldman Sachs，約十八年前寫了一篇文章，題目叫做：「銀行很特別嗎？」(Are banks special?) 依照我剛剛的邏輯可得知銀行是蠻特別的，所以政府要費神設計很多機制來處理銀行事務。剛剛記者朋友在我進來時發問「Basel III 的發布對台灣的金融體系有何影響？」對台灣金融界來講，其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管會) 一直密切注意國際金融監理發展趨勢，所以對於第一類資本 (Tier 1)，雖然法律上沒有規定，但在金融監理上已經默默提高了，就是為了因應新版巴塞爾資本協定（Basel III）這種國際新趨勢。普通股是第一類資本 (Tier 1) 中非常重要的一項，我記得以前跟金管會的同仁講過，最笨的方法其實就是最好的方法，也就是在金融機構的資本結構中提高普通股比重是沒有壞處的。合作金庫銀行蔡總經理今天也在場，多年前我也曾跟他提過，現金增資對於一個金融機構來說相當重要，不能幾十年都不辦理。就這幾十年觀察結果，現金增資的確是金融機構強化資本結構的國際發展趨勢。

另外，就國內情況跟各位報告，目前是台灣金融史上，承擔風險能力最強、資產品質最好的一段時間，如果以銀行界來講，過去有人認為逾放比率降至 5% 就頗有成績，而現在銀行平均逾放比率為 0.87%，已是多年未見、最好的一段時間。在承擔風險能力方面，我們提列準備來承擔風險的比率已達到 118.98%，就整個業界平均來講是很好的；平均資本適足率亦達 12%，也是歷史新高。當然新版巴塞爾資本協定（Basel III）發布後，對我們及全球來說都是新挑戰。

我想今天中央存保公司很有智慧地和經濟日報共同合作，探討「金融機構對於風險管理技巧之加強」這樣一個主題，請到許多海外的朋友一同共襄盛舉，所謂外來和尚會唸經，有幸請到海內外的大師來給大家開示，

一定會獲益良多。感謝大家，祝大會圓滿成功。

(二)財政部長　李述德

各位貴賓、各位朋友、主辦單位中央存保公司陳董事長、王總經理、經濟日報楊社長，大家早安、大家好。非常難得有機會能參加此一盛會，雖然本人是財政部長，但另一角度是由公股大股東及金融業客戶的立場，來跟大家就現今經濟環境下政府的任務為何？股東盼望什麼？銀行客戶希望什麼？等探討風險管理和銀行業的挑戰。

大家都了解，政府是為大家服務的，財政部也不例外，問題是何種服務呢？第一、財政部負責政府的財務管理，如何運用各種財力資源以支應國家建設。第二、稅務管理，中華民國有十七種稅目，相關之稅制、稅政是否符合社會發展的需要、社會公平的期待，以及環保永續之發展，都是我們需要努力的。第三、財產管理，政府持有之土地、房屋等財力資源之開發運用。第四、政府持有公股事業之股權管理。政府於國營事業、民營事業都有很多股權，如何透過股權管理、也就是經由董事長、總經理、董監事會進行公司治理，透過公司治理強化國營或是民營公股事業，特別是金融業的治理。

我想大家都知道，經濟發展過程中，政府的財政政策和貨幣政策如何搭配運用非常重要。特別是財政部基於大股東的身分，經由所指派之金融機構董事長、總經理及相關董事監察人，透過公司治理強化金融業的經營綜效。從股東角度，希望銀行賺錢能分配更多的股息；從客戶角度，希望銀行能提供優質服務；重要的是回歸至公司治理，專業經理人如何進行風險控管、提升銀行綜效，讓客戶有最好的服務、股東有最高的權益，以及讓員工有最好的照顧，這就是大家所講的三贏。股東權益最高、客戶服務最好、員工權益保障最多，這是大家所期待的。政府為大家服務，除了基本的路平、燈亮、水溝通外，更重要的是繁榮、富裕、經濟好，後者基本條件就是金融業的發展及治理，必須透過風險管理，以及因應經濟變遷過程進行必要的管控，讓經營綜效得以發揮，符合社會期待。

今天我們非常榮幸有此機會，由公營的中央存保公司和國內頗負盛名

的經濟日報共同主辦此一研討會，邀請到海內外知名的講者和與談人分享相關的風控經驗，對金融業之發展提出建言。謝謝與談貴賓奉獻智慧與經驗，希望大家獲益良多，也鼓勵海外貴賓能利用時間在此多加購物。再次藉著這機會，祝福大家，亦祝福大會順利成功。

(三)IADI 副主席暨 DICJ 副總裁　Mr. Matsuo Hatano

李部長、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葉委員、中央存保公司陳董事長、王總經理及各位同仁，非常恭喜中央存保成立迄今屆滿 25 週年。本人非常榮幸見證這榮耀的一刻並受邀參加本次盛會。首先特別感謝主辦單位，讓我有機會上台致詞。各位女士，各位先生，我是 Matsuo Hatano，目前擔任 IADI 副主席，非常高興看到 IADI 的重要成員－中央存保公司成立屆滿 25 週年。IADI 成立於 2002 年，中央存保公司為其創始會員，對 IADI 貢獻良多，積極投入參與 IADI 各項活動。此外，身為日本存保公司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of Japan, DICJ) 副總裁，本人很開心有此機會與我們的友好合作夥伴，共享這個值得紀念的時刻。日本存保公司與中央存保公司向來維持密切關係，早在 IADI 成立前即多有合作。為進一步強化雙方長久以來的合作與友誼，於 2006 年 8 月簽訂合作交流意向書。再者，我們都知道中央存保公司是日本存保公司的好鄰居和好朋友，在金融危機期間，中央存保公司採取多項重要措施避免金融危機進一步擴散，不僅有效控制台灣金融情勢，對於穩定區域與國際金融情勢亦卓有貢獻。

我知道今天與會者中許多為台灣金融安全網成員，以及要保金融機構高階主管，我也知道今天在座有很多銀行業界和學界代表，另外也有來自中國銀行界及學界代表出席，讓我體認到存款保險已經成為跨越海峽兩岸之議題。雖然金融海嘯影響深遠，不過其負面效應已慢慢消退，但金融經濟情勢仍詭譎多變，因此，我非常讚賞主辦單位能選定此次會議主題「後金融海嘯時代風險管理趨勢與銀行業面臨之挑戰」。本人很高興此次研討會有來自馬來西亞、越南、美國及海峽兩岸同講中文之貴賓，共襄盛舉，深信透過討論並藉由不同國家之經驗分享，所有與會者皆能對會議主題有新的思維與體認，並了解海峽兩岸對於風險管理議題之最新看法。

由於本人為 IADI 副主席，我想花些時間跟各位介紹 IADI。剛已提及中央存保是 IADI 的重要會員，而本人任職之日本存保公司也積極參與 IADI 各項事務，並與中央存保公司共同為推動 IADI 的發展而努力。大約從兩年前開始，許多金融主管機關，包括存保機構，都史無前例採取許多措施，以重振金融市場和穩定銀行體系。透過這些措施，我們再一次見證到，存款保險制度可說是金融安全網之重要一環，其在解決金融危機上所扮演之角色，再度受到重視。此次金融危機也使得這個結合全球有效存款保險機構之國際組織－ IADI，贏得美譽。IADI 主要設立宗旨係期藉由制定國際準則，推動國際合作，進而強化存款保險機制功能。金融海嘯爆發，讓我們體認到有效存款保險機制對於促進金融穩定之重要性。此外，IADI 也在金融危機期間採取相關措施，提供會員機構必要援助，同時亦集合來自世界各地存保機構之力量，期能穩定全球金融秩序。

IADI 與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 (Basel Committee on Banking Supervision, BCBS) 最近共同制定了一套「有效存款保險制度核心原則」(Core Principles for Effective Deposit Insurance Systems)，並於去年六月經 IADI 與 BCBS 核准後共同發布，我相信這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有助於進一步強化全世界各地存款保險機制。這些核心原則涵蓋多項與存款保險制度之設計及強化功能等相關議題，包括：保障額度、資金籌措、職權、會員機構、跨國合作、全額保障轉換限額保障、公眾意識宣導、早期偵測與及時干預、問題金融機構處理、賠付及資產回收等，相關內容登載於 IADI 網站。目前 IADI 刻正與國際貨幣基金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 及世界銀行 (World Bank) 等國際組織合作，共同研擬核心原則評估方法 (Methodology for the Core Principles)，以有效評估存款保險制度之效能。上述核心原則係 IADI 多項研究計畫中之重要成果。

中央存保公司向來對推動 IADI 各項研究計畫與國際準則之制定，不遺餘力，並扮演領導角色。事實上，中央存保公司是 IADI 研究與準則委員會 (Research and Guidance Committee) 主席，在 IADI 所有常設委員會中，就成員人數及工作量而言，研究與準則委員會是最大的。在此感謝中

央存保公司多年來為完成該委員會交付重要任務所付出的努力與貢獻。此外，中央存保公司也曾受託主辦 IADI 多項活動，特別值得一提的是「IADI 2005 年全球年會及國際研討會」，該次活動非常成功，吸引許多來自世界各地的朋友參加，並提供一個絕佳機會使全球存款保險機構與相關團體得以彼此交換意見，互相切磋學習。由於中央存保公司對 IADI 的熱誠付出與貢獻，獲 IADI 所有會員一致推崇，獲頒當年度全球最佳存款保險機構獎項。

大家都知道現在上海正在舉辦世博，大約三週前，上海世博日本館推出孫中山博士和梅屋庄吉先生之主題展。孫中山博士流亡期間，曾經在日本待了十年，並獲梅屋先生贊助計一兆日圓，相當於新台幣三千八百億元，也再一次讓我體認到孫中山先生具有很大號召力。我要告訴大家，為何孫中山博士會取名中山呢？中山是由「中」和「山」兩個漢字所組成的。其實中山是日本常見的姓，用日文來發音的話是 “Nagayama”，我聽說孫中山博士某天散步時看到一間漂亮的房子，上面有個門牌寫著這家人的姓氏為「中山」，傳說孫博士很喜歡這個名字，所以用其做筆名。感覺上大家似乎不太相信這個故事；這好像對日本所有叫中山的人是個莫大肯定。但是我個人很喜歡這個故事，因為從這個小故事可以看出中日兩國間淵遠流長的傳統友誼，我希望我們能更進一步強化彼此間的友好合作關係。

希望本次研討會能圓滿成功，再次恭喜中央存保公司及全體同仁，並感謝各位來賓參與本次研討會，一起見證這歷史時刻，謝謝大家。

三、專題演講（一） 存款保險全額保障轉限額保障之因應措施

主講人：IADI 前主席暨現任馬來西亞存保機構執行長 Mr. Jean Pierre Sabourin

(一)前言

各位女士、先生早安，首先感謝中央存保公司陳董事長、王總經理及同仁們邀請本人來參加「後金融海嘯時代風險管理趨勢與銀行業面臨之挑戰」國際研討會。目前許多國家正準備於 2010 年 (今年) 年底前由存款全

額保障轉換為限額保障，現在正是討論此重要議題的時機。

在此也要恭喜中央存保公司即將歡度成立 25 週年。就成立時間而論，中央存保公司係亞洲區最資深的存款保險機構之一，是許多國家存款保險機構的前輩。中央存保公司豐富專業之存款保險經驗，讓台灣金融體系平安渡過多起金融風暴。而它在 IADI 也備受其他會員推崇，不僅是 IADI 之創始會員，並自 2004 年起擔任其研究與準則委員會主席職務迄今。我曾擔任 IADI 主席，並自 1993 年起即與中央存保公司密切合作，長期以來見證中央存保公司對全球存款保險制度的重大貢獻。

這次全球金融危機已清楚證明，金融體系之不穩定會讓實體經濟付出相當慘痛代價。受金融危機影響至深之國家產出減少，這波危機中估計約損失全球 GDP 的 25%。為因應這波金融危機，決策者紛紛採取多項非常措施，其中一項就是實施存款全額保障政策，作為穩定金融之預防性措施。包含馬來西亞在內之許多亞洲國家，在 2008 年底時宣布實施全額保障。此措施通常在金融危機時能有效防止銀行面臨擠兌及穩定消費者信心。配合實施存款全額保障之配套措施需完備，且負責實施機構必須值得信賴。然而，全額保障會伴隨一定程度的道德風險及不當誘因之隱憂，反而變相鼓勵銀行追求高風險。因此，全額保障政策勢必僅為暫時性措施，須預擬詳盡方案，當經濟恢復好轉時準備退場。

目前亞洲區都相當關心如何由全額保障順利轉為限額保障。新加坡、香港、馬來西亞已宣布於 2008 年實行之全額保障措施將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同步屆期。台灣及汶萊亦計畫於今年底結束全額保障措施。對亞洲而言這是相當關鍵的時刻，而對負責處理存保制度轉換及肩負穩定公眾信心之各國存保機構更是如此。全額保障轉換為限額保障之過程可能很複雜，主要原因是轉換過程涉及管理公眾期望，主管機關及存保機構任何匆促行動，都可能影響存款人對金融體系之信心。民眾信心很脆弱，信心一旦被破壞後就很難恢復，並易引起嚴重的後續效應，包括資本大量流出、危機擴散及發生銀行擠兌等情形，因此必須審慎規劃相關的退場措施。

(二)馬來西亞存保機構 (Malaysia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MDIC) 經驗分享

每個國家國情及文化背景都略有不同，民眾對存款保險機構之信心程度不一，各存款保險機構所肩負之職能亦不盡相同，並無一體適用之退場方案。希望各位能從馬來西亞經驗中，擷取適用部分供參，彼此並藉由互相學習與分享，成為更有效率之存款保險機構。本日演講共分成三個部分，分別為 :

- 簡介 MDIC 存款保險法修正提案。
- MDIC 之過渡性措施退場機制，包含如何從全額保障轉為限額保障。
- 建置及充實存保基金。

1.MDIC 之組織架構

首先簡介 MDIC 之治理架構及清理權限，以利各位瞭解 MDIC 存款保險法修正提案。

MDIC 係於 2005 年依國會法令成立之法定機構，營運獨立，所有營運資金均來自要保機構，不需依賴政府投入原始資本或其他單位提供資金。主要職能係依循最小成本法履行存款保險責任暨擔任維持金融穩定之風險管控者 (Risk minimizer)，因此，MDIC 負有監控要保機構風險變化之責。依據馬來西亞存款保險法，馬來西亞中央銀行必須提供 MDIC 金融機構業務需要之所有相關資訊，包括檢查報告、金融機構評等及要求金融機構改善之信函。MDIC 並不對金融機構進行實地檢查，以避免與中央銀行工作重複及造成監理重疊。MDIC 風險管理經理與中央銀行監理人員定期舉行會議交換意見及資訊，MDIC 為立即糾正措施架構下不可或缺之一環，當中央銀行評估金融機構之資本適足與否或繼續經營價值時，會同步通知 MDIC，以利雙方共同合作執行金融監理業務。有關問題金融機構之處理，MDIC 具備多元化之早期干預及清理措施，包括購買銀行資產、提供貸款或墊款、接管問題銀行、將銀行整個出售或分拆出售或其他符合 MDIC 職能方式，以達維持金融體系穩定及民眾信心之目標。

2.MDIC 的未來目標及法規方向

依照 MDIC 之規定，馬來西亞存款保險法是每五年檢討一次，以確

認是否具備足夠法律權限，有效履行存保職能，保障、促進及穩定公眾信心暨穩定金融體系等目標。自去年起 MDIC 已開始進行相關檢討。這次金融危機讓我們確定需要更多存保工具來維持公眾信心及因應未來類似挑戰。需要強化之三項目標如后：

- 提供 MDIC 更多彈性以迅速處理問題金融機構之退場
- 提供調高存款保障上限及擴大保障範圍之彈性
- 培養迅速賠付之能力

這些修法目標不僅能強化馬來西亞金融安全網機制，更能讓 MDIC 有效處理問題銀行。目前法源讓 MDIC 具備一定接管及清理問題銀行權力，包含 MDIC 或其指定人員可負責接管問題銀行，擔任清理人或向法院聲請清算。為強化存款保險機制及擴大處理問題金融機構之工具，MDIC 提案修法未來可成立過渡銀行。如此一來，MDIC 可從問題銀行轉移若干資產及負債（包括存款負債）至過渡銀行，待過渡銀行營運狀況穩定及良好時再伺機出售。利用過渡銀行處理問題金融機構之優點是能保留問題金融機構品牌價值或切割複雜分行或單位部門。

美國曾有幾次使用過渡銀行之處理經驗，加拿大近來也新增條例訂定過渡銀行運作模式，英國近期也嘗試以此方式處理小型問題金融機構，以過渡銀行處理問題金融機構之作法日漸受到各方重視。此外，IADI 發布之「有效存款保險制度核心原則」中亦認可過渡銀行在處理問題金融機構時所扮演重要角色。馬來西亞存款保險法修正提案中，未來過渡銀行將成為 MDIC 之子機構。「速度」是成功處理問題金融機構之關鍵，在財政部同意成立過渡銀行處理後，MDIC 將加快移轉問題金融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希望未來可在一天內完成設置過渡銀行作業。

為提升 MDIC 經營效率及配合國際發展趨勢，MDIC 還提案修訂放寬非銀行金融機構加入存款保險。依現行馬來西亞存款保險法，要保機構係獲主管機關核可成立之商業銀行及伊斯蘭銀行，但其他在金融體系具有一定影響力及未來有可能對金融體系造成系統性影響之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卻未受存款保險保障。為維持民眾對馬來西亞整體金融體系

穩定之信心，MDIC 正推動立法，將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納入存款保險保障範圍。

另外，目前存款保險年費係依存款保險法制定，並設有上限，本次金融危機後 MDIC 即體認取消上限之必要，因此決定修法取消保費上限，相關費率亦改由財政部訂定。

此外，MDIC 尚有幾處需要強化，其中最重要一項就是培養正確迅速賠付能力。MDIC 為達迅速賠付之目標，爰著手建置賠付相關系統、流程及程序，預計於 2013 年第二季完成。當賠付系統建置完畢，未來可快速計算出每一存款人之賠付金額。

MDIC 之賠付系統共分為二階段，其中第一階段支付系統已完成，裡面包含存款人債務管理系統及存款人支援管理體系。存款人債務管理系統主要包含處理存款資料、對帳、歸還及最後算出賠償金額和名單。這個系統必須正常快速運作才能避免造成銀行太大不能倒情況，因此未來期待能在取得銀行資料後 48 小時內完成賠付作業，目標能在 15 小時內處理完兩千萬個帳戶。為達成此目標，MDIC 日前發布存款人資訊系統與提報綱要 (Guidelines on Deposit Information System and Submission)，主要目的係為提升存款人資料品質。要保機構每年需依此標準規格提供詳細存款資料給 MDIC 及進行更新，MDIC 會利用銀行同業資料來測試資料之合理性，並確認提交給 MDIC 保額內總存款金額之正確性。因此，未來幾年 MDIC 將與銀行密切合作，以確保存款人資料之品質及正確性。

第二階段工作目前正在進行中，涉及付款管理系統及產品登記系統。付款管理系統之使用，包含處理各種支付方式如支票、銀行轉帳及利用提款機提款等。產品登記系統將會登錄金融機構受保障的產品，將資訊透明化讓存款人瞭解哪些金融商品受到 MDIC 保障。

各位可能感到疑惑，MDIC 未來修法方向與全額保障退場策略有何關係？我認為一家可靠的存款保險機構是在任何時候都能有效執行存款保險職能，而這次危機突顯出現行存款保險機制之不足及待強化部分。

為能重新恢復存款人對存款保險制度之信心，全球存款保險機構都須重新思考其制度架構、經營方式及準備程度。

(三)MDIC 全額保障退場策略

MDIC 全額保障退場策略的訴求不僅止於讓全額保障政策順利退場，更企圖讓存保機構成為強化消費者保護的平台，並讓存保機構獲得主管機關更多支持，進一步強化金融穩定。存保機構在金融安全網扮演重要角色，須持續強化存保機制，面臨挑戰時方能迅速因應。一言以蔽之，存款保險機構需被賦予適當權力以利履行存保職責，提升民眾信心。

MDIC 全額保障退場計畫包含策略目標、時程表、緊急因應方案等政策之執行，並側重「加強消費者保護」，共分成下列四項：

1.擬訂具公信力之退場計畫

從消費者心理角度出發，不讓存款人覺得政府保障縮水，MDIC 要讓消費者覺得恢復限額保障後之金融消費者保護計畫，與存款全額保障政策相比，是有過之而無不及。相關新計畫已於 2010 年 5 月擬定完成，目前由國會審核中。新計畫擬將最高保額從 6 萬馬幣提高到 25 萬馬幣。MDIC 自 2005 年成立以來，馬國國民存款幅度已大幅增加，故有提高保額之需，以保障更多存款人。

2.針對壽險保單持有人推出限額保障制度

為能擴大 MDIC 之保障範圍及能同時兼顧壽險公司、伊斯蘭銀行及傳統商業銀行之管理，馬來西亞政府已著手修正相關法令。壽險保障制度之規劃將仿效現有存保制度，並配合壽險公司之業務特性進行調整。擴大保障範圍至壽險公司是項艱鉅又全新之挑戰，不僅要在短期內完成法律架構之建置，並要確保伊斯蘭及傳統存款保險業務均受到一致性規範。當立法完成後，未來 MDIC 將同時負責不同存款保險制度，包含伊斯蘭及傳統存款保障業務、伊斯蘭及傳統人壽保險業務，以及一般產險保險業務。

3.提高金融商品透明度及相關資訊揭露

讓存款人即時取得存款產品保障之相關資訊，並從明年起也能取

得保險產品保障之相關資訊。銀行與保險公司都必須提交商品資訊予 MDIC，讓 MDIC 進一步評估商品是否在保障範圍內，並強制要保機構讓消費者清楚、即時瞭解金融商品受 MDIC 保障之狀況。另外，部分要保機構要在廣告上註明為 MDIC 之會員，且所有金融機構或保險公司均須提供 MDIC 宣導手冊給每位新開戶的客戶。

4.設計全額保障制度時應預先考慮退場方式

馬國未實施全額保障前之保障額度為 6 萬馬幣，實施全額保障期間超過 6 萬馬幣部分由政府全額擔保、MDIC 負責執行，以提升 MDIC 之公信力與形象。藉由相關密集宣導，民眾清楚全額保障僅是過渡性措施，終將恢復正常。這段期間銀行仍持續繳交保費，但為降低道德風險，享有全額保障之金融機構均須額外負擔相關費用繳交予 MDIC，再由 MDIC 轉交政府。MDIC 在此期間亦加強宣導，提供民眾相關完整資訊。故在即將恢復限額存保制度之際，民眾對 MDIC 角色及功能已有一定認知，有助於全額保障政策順利退場。

(四)策略執行

我相信策略沒有所謂好壞，重點在於執行之成功與否。而建立公眾意識及強化與存款人溝通是執行退場計畫不可或缺之要素，因此，MDIC 計劃推出公眾意識宣導計畫，並針對上述重點與金融消費者進行溝通，確保民眾瞭解程度，在過渡期間能穩定金融體系及社會大眾的信心。

以 MDIC 為例，透過密切監控來管理民眾對恢復限額保障之措施及最高保額之認知，不僅藉由 MDIC 之客服中心及網站與民眾交流，更定期舉辦多場社區說明會及巡迴說明會，聆聽民眾意見。MDIC 在新政策宣導上主動出擊，證明我們願意努力維護廣大民眾利益。

此外，MDIC 與中央銀行及財政部一直保持密切合作，當 MDIC 擬定退場計畫及執行策略，會先向中央銀行及財政部報告。MDIC 與馬來西亞金融安全網各單位合作關係良好、分工明確，各司其職。

至於亞洲國家是否能在今年年底完成退場工作，端看各國經濟狀況是否穩定、是否具備健全之銀行體系，以及民眾對未來收入與就業機會是否

抱持信心。目前歐洲主權債務、信用緊縮問題及美國經濟脆弱影響復甦等情況，都是潛在風險警訊，值得進一步探討。

(五)結論

由於 MDIC 在馬國金融安全網中擔任相當重要角色，未來幾個月 MDIC 將依上述報告重點進行結構性調整。從本次金融危機中發現，強化存款保險制度及提升金融安全網之完整是有其必要性，以預先為下次挑戰做好萬全的準備。

此外，MDIC 提出相當完整之全額保障退場措施，希望在轉換期間能有效促進及強化大眾信心。有效管理民眾期望本身便是個非常複雜之任務，因此 MDIC 全額保障退場措施會先進行幾個月測試，以確保實際實施成效。

四、座談會（一） 存保改革趨勢與挑戰

主持人：中華大學講座教授　陳春山

與談人：越南存款保險機構研究與國際事務處副處長　Mr. Duy Cuong Dang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委員　葉銀華

中央存保公司總經理　王南華

(一)中華大學講座教授　陳春山

陳董事長，各位與談人，各位女士及先生，大家早安。這一場專題座談主題是「存保改革趨勢與挑戰」。本場次非常重要，因為在金融海嘯之後，美國、馬來西亞都在進行全面性金融改革，我們在今天的經濟日報頭版標題也看到 BCBS 建議應如何調整資本適足性，剛剛也和美國聯邦存款保險機構 (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FDIC) 朋友聊到歐巴馬總統推出之金融法案，FDIC 的權責多有變動。我想今天下午或明天議程中，都會探討兩岸開放之後，對於風險管控及存保制度變更等議題，各位會有更進一步瞭解。

過去十年中，有幸與陳董事長及王總經理就存保制度進行研究及互動，得以瞭解中央存保公司有許多貢獻，第一是穩定存款及投資人信心。

明年初存款保障額度會提高至三百萬，存款保險制度成為穩定存款人信心之力量。第二是如何協助問題金融機構退場，王總經理在這方面有許多經驗。存保制度未設置之前，都是由重大行庫擔任此角色，但現在由存保接手，所扮演的角色十分重要。但我想最重要的是，中央存保公司在台灣國際處境艱難狀況下，能陸續與 IADI 這樣國際性組織合作，實屬難得。過去十年，不管在強化投資人信心、建立退場機制及引進國際金融知識，中央存保公司都多有貢獻；但未來十年也面臨相當多挑戰，國際秩序相互影響越顯頻繁，兩岸金融越來越開放，還有台灣金融秩序仍需要持續強化，所以中央存保公司必須與所有金融機構合作，大家共同努力。

以下介紹本場次三位於業界或學界經驗豐富的與談人，分別為越南存保機構代表 Mr. Duy Cuong Dang；行政院金管會葉銀華委員，對於公司治理制度，尤其是金融市場監督及引進新知有諸多貢獻；第三位是王南華總經理，具有豐富實務經驗，對於存保制度有許多貢獻。

(二)越南存款保險機構研究與國際事務處副處長　Mr. Duy Cuong Dang

各位女士、各位先生，首先向各位說明越南存保機構總經理 Mr. Khac Son Bui 本來要親自與會進行報告，但臨時另有要公不克前來，故由我代替他向大家報告，並在此代他向各位致歉。

感謝中央存保公司邀請越南存保機構參加此次研討會，本次議題相當重要，銀行體系及主管機關必須改變心態和做法，才能因應未來挑戰。前面幾位講者都已分析存保制度現今所面臨之問題，以及後金融危機時期應注意結構性改革，主管機關及早干預及問題銀行處理都須再加強。今天我要跟大家分享越南狀況，本日演講分為四部分：

- 全球金融危機對於越南經濟、金融體制的影響
- 存保制度在金融危機中的角色
- 未來政策規劃方向
- 結論

1. 全球金融危機對於越南經濟、金融體制的影響

越南近年來不斷和其他國家開放貿易往來，自 2006 年 11 月加入國

際貿易組織 (WTO)，亦是東協自由貿易區 (AFTA) 會員，與美國、歐盟、日本及其他國家簽訂雙邊合作協議，也參加區域性經濟貨幣組織，像是東協 (ASEAN)、亞太經濟合作會議 (APEC)、亞歐高峰會 (ASEM) 等。2006 至 2007 年金融危機前，越南經濟成長率都超過 8%，高經濟成長率已讓越南從貧窮國家變成小康國家。1990 年之平均收入只有 100 美元，現在平均所得已達 1,000 美元。

金融危機對越南影響約持續三到六個月，2008 年開始物價飛升加上之前信用過於寬鬆，造成通貨膨脹飆漲。抑制通貨膨脹成為當時主要政策，在越南央行自 2005 年以來第一次升息並採取提高存款準備率與限制放款、證券及房地產投資等措施後，2008 年第三季起通貨膨脹受到控制，惟此同時經濟成長亦步入趨緩，故貨幣緊縮政策遂改為寬鬆，2008 年最後二個月，放款利率由原先之 14% 調降為 8.5%，2008 年整年經濟成長率只有 6%，但通貨膨脹率仍高達 23%。

因此，2009 年越南政府推動景氣刺激方案，政策包括：租稅優惠、降稅、稅金延期支付、利率補貼、增加基礎建設投資及社會福利支出，例如新年時政府提供低收入戶津貼。根據 IMF 推估，越南刺激經濟方案規模約為 GDP 之 9.4%，與鄰近國家相比規模較大。2009 年越南經濟成長率為 5.3%，通貨膨脹率控制在 7%，雖然已度過金融危機，但是仍有短期及長期挑戰。短期挑戰就是景氣尚未完全復甦且有赤字預算及公共債務逐漸增加等問題。長期挑戰是越南陷入中等收入國家陷阱，亦即經濟發展倚賴逐漸耗竭之天然資源出口、基礎建設不足且投資效率不彰。惟金融面發展仍屬正面，例如沒有倒閉銀行案例發生、銀行獲利仍維持穩健，民眾對於銀行體系信心逐漸增加等，然仍有部分銀行之經營因為抑制通貨膨脹或刺激經濟成長而調整之貨幣政策而產生一些困難。此外，某些小型金融機構亦有流動性不足情形。

2.存保制度在金融危機中的角色

越南存保機構在金融危機中，提升民眾對存款保險之公眾意識，此外亦就政府刺激景氣方案提供金融政策方面相關建議並獲採納，成功防

止景氣衰退。金融危機期間，越南存保機構亦成功扮演風險控管與監理角色，完成數項與存保營運有關之研究。越南存保機構長期營運發展計畫著重於場外監理、問題銀行處理與清理及早期預警系統等。2009 年越南存保機構曾向政府提議把存款保險保障額度提高為兩億越幣，約一萬一千美元，目的就是要讓大家對存保機構有信心。其後，因政府考量當時金融及經濟情勢已趨穩定而未予調高。

目前越南存保機構遇到最大挑戰為存保法規機制仍未盡完善，存保部分功能無法有效發揮，無法完全符合國際存保準則，而越南金融安全網尚未建置完備，致越南存保機構也無法完全發揮存保機構功能。

3.未來政策規劃方向

短期總體經濟政策方面，越南政府希望刺激景氣方案退場、限制信用過度擴張、降低預算及公共債務。長期而言，希望能成為與國際體系整合之經濟體，並開發高附加價值產業、增加基礎建設與強化科技發展，並提升人力資源素質。根據亞洲開發銀行一份研究報告結果顯示，與亞洲新興經濟國家相較，越南對於金融業營運之規範較為寬鬆，就此越南政府訂定較為嚴格之監理規範。2010 年越南國會立法通過新金融監理規範，其中包括資本適足率由 8% 提高至 9%，有價證券及房屋放款風險加權權數增為 250% 等。另將強化存保法規之完整性，讓越南存保機構在整個金融安全網之角色及定位更加明確，並期遵照 IADI 之存款保險相關核心原則以強化及提升越南存保機構功能與人員素質，同時加強民眾對存款保險之公眾意識。

4.結論

越南積極面對金融危機，但因應危機之政策需與重整之經濟架構整合，才能夠在未來發生類似危機時得以因應。越南存保機構透過強化公眾信心與有秩序的處理問題金融機構之方式，扮演穩定金融之角色，就處理金融危機而言，存保制度是低成本高效益的工具且為經濟發展帶來長期安定力量，但是在金融危機期間存保機構和金融安全網其他金融監理機構須密切合作，始能維持金融體系的穩定。

(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委員　葉銀華

主持人，兩位與談人，來自國外的貴賓，各位先進，記者女士先生們，大家早。很高興參加中央存保公司成立 25 週年所舉辦的研討會，這是我第三次參加這類國際研討會。今天參加之場次為「存款保險改革趨勢與挑戰」，我特別從金融監理觀點來看存款全額保障轉換為限額保障改革之趨勢與挑戰。由於本人目前任職於政府機構，因此特別強調以下乃個人意見。

1.存款保險制度起源

整個存款保險制度來自於美國 1930 年代經濟大蕭條時期。當時小羅斯福總統於 1933 年 3 月 4 日上任後，立即請國會召開臨時會議，並要求銀行暫停交易四天。當時有句名言，是其於就職演說所說的：「我們唯一要恐懼的，就是恐懼本身」。意思就是要大家戰勝恐懼。他的就職演說燃起美國同心同德之火，希望全國人民能一起戰勝恐懼。此外，3 月 12 日有個很有名對民眾的廣播，就是第一次爐邊夜話，小羅斯福總統用非常輕鬆親切語調跟大家說：「其實不要那麼恐懼，你把錢領回去放在家裡，損失絕對比把錢放在銀行的多，同時銀行會幫你賺取利息；此外，更重要的是，美國已經準備好重整金融體系並設立存款保險制度，保障存款人權益。」爐邊夜話結束後隔天，原本民眾排隊去領錢，卻演變成大家都去存錢，化解銀行危機，並且有穩定民眾信心之功能，這樣一席爐邊夜話，讓全國民眾都相信美國政府穩定金融的措施。

因此從存款保險制度起源來看，最重要的就是讓民眾有信心，存款保險制度可說是整個金融安全網中非常重要的一環。但是也有人批評，存款保險制度可能會有道德風險，會讓存款戶和銀行承擔過多風險。我記得許多年前，有家銀行被接管，又提高利率吸收存款，很多存款戶還是去存款，因為有受到保障。所以存款保險制度還是要避免承擔過多風險。

2.存款保險精神

我們知道今年底前都是存款全額保障，這是為了避免系統性風險。我們都知道 2008 年 10 月時，我們受到全球金融海嘯的影響，因此當時

台灣行政院劉兆玄院長率先在亞洲宣布存款全額保障，穩定金融安全和存款戶之信心。但這只是暫時性措施，還是要回歸限額保障。今年政府又決定把最高保障額度從 150 萬台幣調高到 300 萬台幣，保障更多消費者。其實，像馬來西亞、香港、新加坡等國，均提高存保額度以保護存款大眾。我想大家都知道，前幾天 (9 月 12 日) 日本有一家銀行倒閉也是用限額保障方式處理。因此，正常時期還是要用限額保障制度。

3. 存款保險功能

如同剛剛馬來西亞講者提到，整個存款保險之功能，要從賠付箱機制 (Pay box) 到風險管控者，這是世界潮流。以前倒了就賠付，這功能太消極。未來存款保險功能要走向風險管控者，惟知易行難。我想大家都知道中興銀行和中華銀行被接管時，資本適足率都還是 8% 到 9% 以上，但那是假的。要從賠付箱機制到風險管控，最重要的是確保銀行資訊透明度。唯有資訊透明，立即糾正措施才有效。我們導入立即糾正措施（Prompt Corrective Action, PCA），就是希望當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 2% 時，主管機關得進行接管，因此要有立即糾正措施的功效，必須是看銀行真實的資本適足率，而不是看其帳面數字。

我個人觀點是，透明度是整個金融監理的重心。舉例來說，目前金管會刻正修訂金融控股公司投資管理辦法，我們針對金控轉投資的相關規定重新規範，因為金控是以管理被投資公司為目的，因此金控本身應取得經營權。過去規定金控轉投資所購買之股權最少額度為 5%，目前已進入預告階段之修正條文則提高為 25%。但媒體卻下了一標題，認為如此一來，併購將變得很困難；其實提高併購標準無非就是希望能提升併購率。再者，倘併購產生溢價，則所有股東將雨露均霑。另外，規範訊息應充分反映，目的是希望採取公開收購，這樣成功與否五十天內就決定了，訊息充分反映，其實也是確保資訊透明。

金管會預定在明年初實施提升資訊透明度之相關措施，包括正常放款應提列 0.5% 的備抵呆帳。另外，放款也將納入財會 34 號公報進行評價，這也是確保銀行資訊透明度。至於如何達成銀行資訊透明度呢？我

在這裡提出一個整合性的金融監理架構，金融監理應從整體系統風險到個別機構風險，整體系統風險管控需包括國際組織與個別國家的中央銀行、金融主管機關一起努力。個別機構的風險控管、資訊透明度與金融監理，除了金融機構和主管機關外，尚包括負責查帳的會計師之協助 。

藉由架構全方位、整體性之金融監理思維，期望對問題銀行發現要早，要避免監理寬容 (就是出手要快)，也要充實存保基金（同時子彈要夠）。

4.金融海嘯的啟示

2008 金融海嘯的啟示是利潤私人拿去了，但風險卻是大家承擔。其實就是社會承擔了金融機構所產生的外部成本。為什麼？就是因為銀行承擔過多風險。因此金融監理就是要把外部成本內部化，適度監理，避免承擔過多風險。

現在相當強調系統風險，歐盟整合 27 個會員國，要成立負責監督銀行業、保險業、證券業之監理機構。此外還有一個負責系統風險的監理機構。英、美國也都強化中央銀行處理系統風險之監理權限，還有流動性要求、資本適足率。今天報紙也報導 Basel III，不是單單強調資本適足率，而且更強調第一類核心資本就是普通股，因為普通股是最能夠吸收非預期損失之最佳資本工具。

另外就是薪酬管理，金融機構的薪酬制度應與風險及未來績效連結。這都是適度監理，讓外部成本內部化，這是為了金融機構可長可久發展所做之努力。不管是 G20 或歐盟，這些都是總體審慎監理措施，最重要的是關係著整體系統風險。過去很多影子金融機構，是借短支長，但支長若是去投資一些不具流動性的債券，恐怕會有問題，一旦發生流動性危機，就會引起全球金融海嘯。

接著是個別國家層級的審慎監理，亦即央行與金融主管機關應密切合作；至於個別審慎監理，則包括：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法律遵循，另有一項是多數人都忽略的，就是金融機構的自律，其實自律才是最根本。如果金融機構要主管機關鬆綁的話，就要做到自律。這一套是從總

體 (宏觀) 審慎措施到個體 (微觀) 審慎措施的監理。

接下來提到主管機關的金融監理架構，目前台灣法據尚稱完備，銀行法第 62 條：銀行若無法清償債務，主管機關可採取各項措施，包括接管。第 64 條：銀行虧損超過資本額三分之一時，應於 90 天內增資，若無，亦可援用第 62 條之必要措施，另銀行法也導入立即糾正措施。至於存款保險條例也有很多做法，像是過渡銀行 (bridge bank)、接管，還有第 28 條與第 29 條之系統風險的處置機制，就是我們這次實施存款全額保障的法據。

但是存款保險制度要從賠付箱機制轉變至風險管控者，整體監理規範應向上提升。金融機構要強調公司治理，因此金管會修訂了各金融服務業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議要有薪酬委員會，薪酬制度要與風險連結，強化金融機構風險管理。另外還有內部稽核和遵守法令，這些都需要金融機構自律，以確保其資訊透明度；但是要確保資訊透明度。更重要的是尚須有查帳會計師及金融監理與金融檢查相互配合。

但不能單靠金融檢查，因為金融檢查有其時間限制，譬如兩年才一次，另有一些專案檢查。但是日常金融監理也是相當重要，要配合查帳會計師，確保資訊透明度，才能讓相關資訊如 CAMELS、BIS ratio 或壞帳提列，達到透明，如此才可進一步要求注資、引入資金、併購，甚至是接管。如果沒有上述措施，存款保險還是賠付箱機制，沒有辦法提升至風險控管。

過去金融機構的薪酬制度誘導其承受過多風險，因為其從業人員希望能立即獲得高報酬，但卻讓銀行未來蒙受高風險。因此機構本身應做適當的績效評估，讓薪酬和風險同時列入考量。倘若績效評估做的好，銀行自會在經營時，納入風險管理的思維。風險管理不只是風險管理部門的責任，畢竟風險管理部門只負責監督，風控是金融機構每一分子的責任。因此要做好風險管理，金融機構應在營運時，嵌入風險意識，誘因一旦內化，績效自然顯現。誘因就是須將高報酬高風險的業務或部門，能夠與低報酬低風險的業務或部門，受到同等對待，且須適度考量

風險高不一定產生高報酬。在此我想提出一套依據個人過去任職金管會兩年的體驗所構思出「金融機構經營策略－ OECD 策略」，其中 O 為 Operation，Evaluation 係指報酬應與風險同等對待，Compensation 為金融機構之薪酬制度應與風險及長期績效連結，Dedication 指的是要讓所有金融從業人員一同致力於銀行的長期價值。

5.結論

存款保險是增強存款戶的信心，而非讓金融機構管理當局掉以輕心。這是基本精神，要達到此基本精神，必須確保資訊透明度。最後我想再次強調十二個字：發現要早 (整體的金融監理思維)、出手要快 (不可行的增資計畫要拒絕)、子彈要足 (充實存保基金)。謝謝大家。

(四)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總經理　王南華

主持人、與談人、各位貴賓、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好。歡迎大家參加這次研討會。本人很榮幸能在這裡跟各位報告，過去中央存保公司為存款保險制度所做的努力與採行的措施。首先跟各位回顧一下存款全額保障措施。

1.存款全額保障措施回顧

這一波全球金融海嘯對台灣的影響，相對來說較輕，原因之一就是中央存保公司在過去十年已處理了 56 家問題金融機構，有效整頓台灣金融市場。我們就以 2008 年 6 月 30 日當金融海嘯襲捲全球之際，當時台灣的金融機構資產體質，逾期放款比例只有 1.5%，資本適足率 10.5%，流動比率高達 21%。但畢竟台灣金融機構已相當國際化，因此當世界金融情勢動盪不安，難免會影響國內部分存款人，所以也造成部分民營銀行存款大量流失，因此政府才會在 2008 年 10 月 7 日採取存款保險全額保障之預防性措施；另有鑒於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尚不明朗，是項措施決定再延一年，延至今年年底。實施存款保險全額保障的兩年期間，我們可以看到國內金融情勢非常穩定，金融機構經營平順。

我們參考金融研訓院於 2010 年所進行之問卷調查，結果顯示超過半數以上金融機構認為過去二年政府所採取之措施中，以存款保險全額

保障發揮之功效最為顯著、有效穩定金融，讓我們金融市場回歸基本面之運作。但存款保險全額保障並不符合市場機制，可能產生道德風險，延誤處理時機，增加處理問題金融機構之成本，所以適當時機必須回歸限額保障存保機制。因此中央存保公司於今年 4 月 27 日建議，由於國內金融狀況穩定成長，年底全額保障可轉換為限額保障，主管機關也於 8 月 12 日通函宣布，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每一存款人最高保額為新台幣 300 萬元。換句話說，存款全額保障將於年底確定結束，明年起恢復限額保障制度。為因應此一情勢，中央存保公司也提出存保條例修正案，擴大保障範圍，將外幣存款及存款利息納入保障範圍，此法案已送交立法院審議中。

2.存款全額保障轉限額保障政策

根據 IADI 報告建議，全額保障順利退場之前提為總體經濟復甦、金融市場安定健全，以及審慎之金融監理。其他要件包括銀行正常營運、金融市場無異常資金流動、存款大眾信心無負面變化、問題銀行已進行重建或處理。台灣目前現況都合乎這些條件。

目前國內景氣已逐步回溫，根據主計處 8 月 20 日公布，預測 2010 年經濟成長率為 8.24%，是 20 年來新高，同時金融機構經營狀況好轉，包括資產品質持續改善，6 月底之逾期放款比率，本國銀行為 0.9%，信用合作社為 0.7%，農漁會信用部為 3.9%，都是 20 年來新低，再加上資本適足率持續上升，資金充裕，到 6 月底全體金融機構平均流動準備率為 30%，從上述這些指標看來，國內金融經濟面確實逐漸好轉。所以於此時宣布將存款保險全額保障回歸限額保障，是一個明快且合理之決定。

此一決策對銀行的挑戰就是存款人的信心，以及存款可能搬遷，所以金融機構應特別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另外，國際監理組織亦於近幾年發布多項有關流動性管理的準則。這波金融風暴，全世界有 49 個國家或地區變動其保障額度，其中有 20 個國家或地區實施存款保險全額保障，包括台灣；有 29 個國家提高其存保額度，包括美國，由 10 萬美

金調高到 25 萬美金。許多國家於今年底或明年，都會面臨到全額保障或提高保障額度期限到期。因此，BCBS 近兩年來發表一些流動性風險管理及衡量指標的報告，其中特別提到，一家金融機構的短期流通能力，是指其持有高流動性有價證券資產須大於一個月內到期的資金需求。同時金融機構也要強化其各項業務經營控管、充實自有資本、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驗證當經濟情勢變化，或某資產減損時，可能遭遇之風險。另外就是避免發生負責人舞弊案、建立與長期績效連結之薪酬制度，以避免為追求短期利益，承擔過多經營風險。

中央存保公司近兩年來積極注意要保機構的存款變化狀況。雖然於今年 6 月底，全體金融機構的流動比率高達 30%，但是部分金融機構還是有很大差異，尤其是一些業務、財務待改進的要保機構，中央存保公司運用已建立的金融預警系統、每日網際網路監控系統，密切觀察其變化狀況。另外有些要保機構存款持續慢性流失，我們也會每週注意其變化情形。我們對於要保機構有下列情形者，亦請其及早因應調整：

(1)單一存戶存款占存款比重過高者

譬如要保機構太過依賴某一存戶，如政府某些基金、郵政公司存款、壽險公司存款等，或大的法人戶存款，或單一戶存款占存款總額 3%、5% 者。

(2)大額存款比率偏高者

如個人存款 1 億元以上、法人存款 3 億元以上、以上 2 項存款合計超過銀行總存款 20% 者。

(3)緊急籌措資金管道不明確或有困難者。

(4)未來 3 到 6 個月，有大幅流動性負缺口者。

存款保險全額保障回歸限額保障最重要就是要及時宣導，讓存款大眾和要保機構及早進行資金配置、分散存款風險及經營風險。從今年 8 月開始，中央存保公司密集在電視、廣播、平面媒體、車站、車廂廣告等宣導，同時張貼海報、設立網站，以告知存款大眾。8 月底開始，於電視頻道播放我們的宣導短片，也請要保機構加強對存款人宣導，一同

穩定金融。

3. 健全保險賠款準備金之重要措施

目前全世界有 106 個國家 (地區) 設有存款保險機制，其中三分之一於近 10 年才設置，顯然經過了幾次金融風暴，大家都體驗到，存保機制是存款大眾之信心指標，因為存款保險是公益保險、政策保險，目的即為保障存款人權益、穩定金融、執行問題金融機構之退場機制、避免骨牌效應混亂金融。因此 IADI 在 2009 年 6 月份發布的「有效存款保險制度核心原則」中特別提到：健全的存款保險制度係健全金融體系及民眾信心的重要支柱，而充足的保險賠款準備金則為健全存款保險制度之基礎。準備金充足，才能安定存戶信心，就像剛剛葉委員說的子彈要足，不能常常唱孔明的空城計；準備金充足，才能有效處理問題機構，避免危機擴大。那麼目前台灣保險賠款準備金之現況為何呢？由於過去我們考慮到金融機構之財務負擔能力，所以台灣存保費率一向偏低，一般金融差別費率是萬分之 3 到萬分之 7，農業金融是萬分之 2 到萬分之 6，平均下來是萬分之 3.3，比起美國之差別費率為萬分之 12 至 45，日本為萬分之 8.1，韓國為萬分之 8，都差很多。再加上過去十年配合金融重建基金機制處理 56 家問題機構，成本將近三千億，是穩定金融必須支付之代價。但是因為金融重建基金財源不夠，故由中央存保公司代墊其中 900 億，使得中央存保公司的賠款準備金，也就是一般金融的賠款準備金缺口是 700 億。

根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16 條規定，我們的賠款準備金餘額應占保額內存款之 2%（法定目標值），換算起來，一般金融賠款準備金帳戶要 2,800 億。我們現在是負 700 億，相差約 3,500 億之多。目前我們賠款準備金來源有兩個：1. 要保機構每年繳交之保費，大概不到 50 億；2. 明年起銀行業的營業稅款，每年大概有 150 億撥給存款保險賠款準備金。兩個合起來大概不到 200 億。要應付 700 億缺口及剛提到的 2,800 億元 (2% 目標值)，大約需 17 至 18 年。根據過去經驗，台灣金融產業景氣循環約 8 至 10 年，其中有時間落差。所以可能造成未來中央存保公司

沒有足夠準備金執行問題金融機構之退場機制。賠款準備金倘長期不足，亦會造成存戶之信心危機。我們不能常常唱孔明之空城計，這缺口必須補起來。剛才也跟各位提到，過去因顧慮金融機構財務負擔之能力，故 10 年來中央存保公司從來沒有大幅度調過保費。過去十年我們處理 56 家問題金融機構之退場係以政府稅收、中央存保公司賠款準備金及對外借款支應。而過去這兩年存款保險全額保障期間，亦未調整保費。各位先進都知道存款保險旨在穩定金融，金融穩定，金融機構才能平順經營，所以國際慣例上存款保險處理成本 (即穩定金融成本)，應該由全體金融機構共同承擔，這部分在 IADI 核心原則中也有提及。

以國外存保同業做法來看，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FDIC) 過去三年來處理了 283 家問題金融機構，其準備金於今年第一季也是負 207 億美元，但是從去年起美國開始調整保費，包括去年 1 月、4 月及預訂於明年 1 月，將最低存款保險差別費率由萬分之 5 調到萬分之 15，最高則由萬分之 43 調到 48；另外美國亦於去年 9 月份徵收萬分之 5 之特別保費，並於去年第四季預收三年保費以挹注準備金。我國賠款準備金的巨大缺口，也受到立法院和行政院的重視並有所指示，立法院財委會去年 11 月時，要求中央存保公司須於民國 105 年達成賠款準備金餘額占保額內存款的 2%；另外行政院今年 7 月核定存款保險全額保障轉為限額保障之公函中，也同意金管會、中央銀行、財政部會銜函建議，調整存保費率，充實賠款準備金，強化我們的理賠能力。因此我們將基於此指示，兼顧使用者付費、業者財務負擔原則，在明年適度提高我們存保費率。

4. 存款保險制度未來趨勢與挑戰

後金融海嘯時代全球存款保險制度發展趨勢如下：

(1)提高保額及擴大保障範圍

如歐盟將保額從 2 萬歐元調高到 10 萬歐元。臨近的香港，從 10 萬港幣到 50 萬港幣。新加坡從 2 萬坡幣到 5 萬坡幣；馬來西亞從 6 萬馬幣到 25 萬馬幣；我國中央存保公司將台幣 150 萬元提高到 300 萬元，加倍保障，加倍安心。

(2)存保機構職權由單純賠付箱機制擴大至風險管控者，強化功能，輔助金融監理。

(3)充實存保賠款準備金，除收取保費外，還要建立一個資金備援機制。

(4)縮短賠付時程，才能避免恐慌擠兌

如歐盟於去年 3 月 11 日發布的存款保險指令，要求歐洲各國要在 20 天內完成理賠，今年進一步要求縮短為 7 天。中央存保公司刻正發展一套理賠電腦系統，希望未來能於星期五宣布停業後，下星期一開始辦理賠付作業。

針對台灣存款保險制度之改革，主要包括：

(1)健全存保賠款準備金、擴大存款保險保障範圍及強化存保機制功能

其中強化存保機制功能是中央存保公司明年第二階段之重點。我們希望能仿效美國 FDIC，建立一個保費自動調整機制，當存保賠款準備金之目標值低於 1.5%，中央存保公司就提出調整保費方案；高於 2.5%，中央存保公司就停止對一些體質健全之要保公司徵收保費。

(2)落實銀行法之立即糾正措施

期對被輔導的要保機構，由中央存保公司派員立即對其資產負債和淨值缺口進行查核評估，並提出可行處理辦法，避免未來賠付。

(3)強化問題金融機構處理機制

期能建立清理前置作業的準備時間，因為未來限額保障後，金融機構只要一被宣布停業，就會發生擠兌。所以我們希望在尚未宣布停業前，中央存保公司先取得相關資料，委聘財務顧問公司，洽定投資人，進行議價，另擇定某星期五進駐接管並與投資人簽約、交割，下星期一重新開業，避免可能引起之金融危機。

以上報告，謝謝大家。

(五)綜合問答

中華大學講座教授　陳春山：

這是我主持歷次研討會中，提問最多的一場，顯見大家對存保議題有很高的興趣。以下依照順序向各位報告提問的內容。

1.問題：有兩個問題請教 Mr. Duy Cuong Dang。根據您的說明，越南一方面提供許多誘因，一方面又提高銀行監理標準，銀行如何同時面對這兩種措施的並行？

答：越南存款保險機構研究與國際事務處副處長　Mr. Duy Cuong Dang

根據亞洲開發銀行的研究，金融危機之前，越南金融監理的標準相較於亞洲其他國家過度寬鬆，可能導致產生過多風險，因此越南政府制定了較嚴格的審慎作業標準，希望打造一個較完善的金融安全網。越南銀行體系，在金融危機期間依然非常健全，且銀行持續獲利，因此我們相信銀行有能力因應我們制定比較嚴格之標準。

2.問題：請教越南及馬來西亞講者。目前這兩個國家是否提供外幣存款的保障？若無提供，未來有無納入存款保障範圍的計畫？

答：越南存款保險機構研究與國際事務處副處長　Mr. Duy Cuong Dang

現在越南沒有提供外幣存款的保障機制，不過我相信未來有納入的必要。越南盾並非國際通行貨幣，但將外幣存款納入存款保障範圍將有助於吸引外國資金透過銀行體系進入越南，並為本地貨幣及國際貨幣的存款人提供更公平的環境和保護措施，也可避免資金外流到其他亞洲國家。據我瞭解，明年國會將針對外幣存款納入保障進行討論。

IADI 前主席暨現任馬來西亞存保機構執行長　Mr. Jean Pierre Sabourin：

目前馬來西亞的制度並未針對外幣存款提供保障，雖然外幣存款占所有存款的比例不到 5%，但未來也將研討是否將外幣存款納入保障範圍。

中華大學講座教授　陳春山：

台灣外幣存款比例頗高，未來存款保險條例修正後，將包括外幣存款。越南將來會將外幣存款納入保障範圍，而馬來西亞因為外幣存款比例低，目前尚無這樣的規劃。但就我和台灣中央存保公司共同研究的案例發現，台灣民眾外幣存款的比例非常高，提供各位

參考。

3.問題：請問 Mr. Sabourin，外商銀行分行或其子公司在馬來西亞的營運若發生問題，目前貴國的監理機構將如何加以處理？存保制度是否涵蓋這些機構？

答：IADI 前主席暨現任馬來西亞存保機構執行長　Mr. Jean Pierre Sabourin：

馬來西亞的外商銀行通常都是子公司，因為馬國政府不允許外商開設銀行分行。這些銀行均由中央銀行負責監理，也屬於存款保險制度保障的範圍，馬國政府對本地及外商銀行採取一視同仁的態度。

中華大學講座教授　陳春山：

馬來西亞的外商銀行通常都是以子公司的方式運作，若發生問題與在地的金融機構一樣受到保障。過去許多英國人將錢存在英國的冰島銀行，在冰島發生本土金融風波事件後產生很大的跨國爭議，IADI 目前有個 working paper 正是研討此類跨國性議題。未來兩岸金融日益發達，大陸或國外金融機構將會增加，這種跨國存款的問題將受到更多的重視。

4.問題：請問 Mr. Sabourin 馬來西亞存保機構編列多少預算進行民眾的宣導，並如何評估其效益？若要提高保費，將如何與銀行溝通？

答：IADI 前主席暨現任馬來西亞存保機構執行長　Mr. Jean Pierre Sabourin：

我們視促進金融體系的穩定為己任，假如民眾不了解存款保險的好處，就不可能有好的存保制度，因此從一開始就展開全面性的民眾宣導計畫，此為我們的任務。我們在學校有完整的教育計畫，此外也針對一般民眾加強宣導，這方面的支出以去年來看占整體預算的 15%，而今年的比率將會提高，因為接下來將有更大型的宣導活動，以讓民眾瞭解存款將從全額保障轉換為限額保障，且保障金額上限將從 6 萬馬幣調高至 25 萬馬幣。我們認為這是一項投資而

非費用，因為我們有責任讓民眾瞭解存款保險的好處。

馬來西亞從三年前開始實施差別保費制度，每家銀行因為風險屬性不同，繳交保費金額也會不同，我們每年定期與銀行開會決議保費金額。未來馬國存款保障金額將從 6 萬馬幣提高至 25 萬馬幣，因此我們現在正和銀行討論是否應調升保費。有時銀行會質疑為什麼要提高保費，但假如存款保險能促進金融體系的穩定，而銀行既是最大受惠者，根據使用者付費的原則，自然要付出相關的費用。

中華大學講座教授　陳春山：

馬來西亞前幾年開始實施差別保費制度，Mr. Sabourin 表示與民眾的溝通是很重要的，且必須讓銀行瞭解他們也能從負擔的費用中獲得金融穩定的好處。Mr. Sabourin 過去曾是加拿大存款保險公司的 CEO，也是 IADI 的創辦人，目前在馬來西亞存保機構擔任 CEO，過去 5 年及未來 4 年將繼續在這個職位上服務。他在馬來西亞的工作語言是英文，證明東南亞國家在整個國際化是非常快速的。

5.問題：目前存款保險條例規定存款保險準備金占存款比例的 2%，請問下列問題：

(1)當初是如何訂定此項比例，各國國家標準為何？

(2)目前 FDIC 的比例是 1.5%，歐洲也是 1.5%，印尼是 2.5%，韓國是 2%，巴西是 2.1%，哈薩克與俄羅斯是 5%，請就這個比例提供看法。

(3)明年存款保險保障上限將從新台幣 100 萬元提高至 300 萬元，其中考量點為何？

(4)年底是否真的將終止全額保障？我們的金融秩序與風控系統是否真的準備好了？

(5)提高保費費率將增加銀行成本，是否能採用逐年提高的方式，或有其他替代方案？

答：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總經理　王南華：

2% 的目標值是我們在 2004 年委請台大金融中心為中央存保公司所進行的研究報告所建議，2% 的目標準備金可讓我們有足夠資金處理一家大型金融機構的倒閉，或三至四家中型金融機構的倒閉。各國訂定準備金目標值的考量都不一樣，主要是因為基準不同，我國是以保額內存款設定目標值，美國是以所有要保存款設定目標值，因此雖然美國目標值低於 1.5%，其實總金額很大，而我國保額內存款現在占要保存款不到 50%。各國國情不同，因此目標值設定沒有一定的標準。

保額 300 萬元的上限標準主要考量為提供存款人更高保障，但保額提高、保費自然也須提高，我們亦會考量要保機構之財務負擔。全額保障已在 8 月 12 日由行政院核定並經金管會宣布確定今年底結束，倘未來三個月內金融狀況出現劇烈變化，我們將向主管機關提供建議，但以目前金融情勢來看，全額保障措施可以結束。對於金融機構之風險控管是台灣引以為傲的，我國有 37 家本國銀行、28 家外商銀行、26 家信用合作社、及 290 多家農會信用部。中央存保公司建立一套很完整的全國金融預警系統，金融機構每天透過網際網路傳輸系統，將前一天重要資訊傳送進來，包括存款總額、放款總額、無擔保放款、利害關係逾放等資料，中央存保公司對每個金融機構都訂定警訊標準，一超過某個比例，我們將有專人立刻關切，且設有專責輔導員，隨時了解金融機構的動態變化，因此我們對這方面的風險控管是相當有把握。

提高保費是為了營造穩定的金融環境，我們會考慮到使用者付費的原則和業者財務負擔的能力，在兩者兼顧的情況下，充分和業者溝通，但最後核定權還是在主管機關。調高保費一定會增加業者負擔，但維護金融穩定也一定要有充足之賠款準備金作為基礎。

當問題銀行面臨倒閉危機的時候，政府須盡速讓問題銀行退場，以維持金融秩序。處理問題銀行的成本是要以社會成本的方式由政府負擔，還是由要保機構負擔，我認為答案很清楚，以使用者

付費 (銀行) 的觀念來看，金融機構理應負擔相關處理成本，問題是該如何做呢？我在加拿大存保機構服務 30 年的期間，加拿大曾發生過 43 家問題銀行倒閉，1987 年加拿大存保機構設置一個事前收費的存保基金，採固定費率，平時向銀行收取保費，以作為銀行倒閉處理資金，而非等銀行出問題後才對銀行收取保費，此作法將使成本負擔更大，而保費事前收取應提早規劃並以長期為著眼。馬來西亞目前所徵收的保費不到銀行稅前淨利的 1%，等到金融危機發生才向銀行增收保費，往往都是最壞的時機，因為銀行已有財務困難，如此做無疑是雪上加霜，最後可能造成由政府承受，即是全部由納稅人買單。要解決問題銀行一定會有成本，但問題在於如何有效且有系統地處理成本問題。

中華大學講座教授　陳春山：

總結來說，處理成本一直都存在，根本問題在於誰付費，是全民負擔還是銀行負擔。要如何建立一套漸進機制，逐步提高保費且與銀行不斷溝通，讓大家所接受，是很重要的課題。今天的收穫非常多，看到越南、馬來西亞、台灣未來存保制度的改變，我們在金融市場裡都是夥伴，如何達到國際化的標準，是大家共同努力的方向。

五、專題演講（二）　銀行業赴中國發展之風險管理課題

主講人：前中國建設銀行首席經濟學家　華而誠

大家下午好。非常榮幸受到中央存保公司和經濟日報共同邀請向大家報告「後金融危機時代銀行業赴中國發展之風險管理」。今天上午我自己也學到很多金融存保業務知識。存款保險與一般保險的意義相近，但保的當然是大險，發生重大危機時能夠使我們減少蒙受的損失。今天題目從更宏觀角度來說，是金融機構、存款人或納稅人，在金融風暴出現後，該如何分配義務善後。以中國來說，中國銀行在今年上半年業績非常好，主因為銀行賺取利差，而這是中央銀行所訂，故並不特別，但此利潤其實大部分是從存款人那邊賺來的，所以銀行業本身和納

稅人之間，利益如何分配，不論平常或金融危機時，都一直是個問題。例如美國納稅人在風暴後，對於華爾街金融業發生問題，卻要政府出錢加以紓困非常反感。金融行業是一特殊行業，金融從業人員及金融監理部門都得審慎以待，要注意不能欺負納稅人或存款者，他們的利益必須設法保障。金融危機後，這些爆發出來的問題，其實就是利益分配和衝突的問題，既得利益者當然不會放棄本身利益，就像銀行發生危機自己不須出錢，由政府納稅人出手來救，銀行當然不會放棄此利益。

我的報告有四個部分：

- 金融危機前，中國經濟發展的不平衡不可持續。
- 中國銀行在金融危機中扮演的積極角色。
- 後金融危機時代中國銀行的經營風險增大。
- 中國銀行發展的機遇與未來挑戰。

(一)金融危機前，中國經濟發展的不平衡不可持續

其實全世界於今年還處於走出金融危機過程當中。大家都知道歐、美、日等經濟發展較高的國家復甦非常緩慢，甚至可能發生二次危機，更重要的是失業率非常高。就中國來講，溫家寶總理約於 2005、2006 年時說過：「中國經濟正變成不穩定、不協調，不可持續」，所以那時已看出中國經濟發展有些問題。金融危機後，中國的調整過程處於被動，也就是在金融危機後才採取措施，但其調整係朝可持續發展之方向邁進。中國經濟的不平衡、不可持續性從以下幾個數據顯示，2005 年至 2007 年中國外貿順差占 GDP 比例迅速擴大，從 2004 年約 2.5% 左右到 2007 年擴大到 8.8%；在 2003-2007 年之間，經濟成長速度每年平均超過 10%，從 2005-2007 每年平均 11% 以上。2007 達到 13%。2003-2007 這五年經濟成長速度，是中國改革開放首見，也是戰後經濟成長速度最快的。當然這種成長速度後來證明也是不可持續的。貿易順差迅速累積，造成人民幣升值，匯率成為討論的焦點，中國於 2005 年進行外匯改革，即人民幣不再單一釘住美元，而是釘住一籃子貨幣，至 2007 年底，人民幣兌美元實際上升值將近 20%，但因美元兌歐元貶值更多，所以平均起來升值為 5~10% 左右。當時產生所

謂流動性過剩，因為中央銀行在外匯市場為支持美元的價格，需要用人民幣購買很多美元，後來貨幣發行過多，2007 年開始呈現通貨膨脹的現象，物價上漲。中國大陸股市滬深指數超過 6,000 點，房價也高漲。

中國於金融海嘯後，和 2005-2007 年情況有相同及相異之處。股市在 2006-2007 年漲相當多，到 2008 年開始修正。房價也是在 2005 到 2007 年間漲得特別高，不管用何種指數來看都是如此。其實中國人行在 2007 年就已在收緊銀根及信貸。中央銀行在風暴後學習到，不只是管理傳統物價，也要關心金融穩定及資產價格等問題。中國在銀行信貸管理部分特別嚴格，所以雷曼兄弟倒閉前，中國 2008 前三季 GDP 已顯著下降，物價指數漲幅也下降，出口大量萎縮。中央銀行在 2008 年 9 月時，緊縮的貨幣政策已開始放鬆，到 11 月上旬時，國務院就提出 4 萬億經濟刺激計畫，擴大內需，所以中國政府的動作是很快的。2008 年第四季，中國出口大幅下降，GDP 之增長率是 6.8% 左右 (與去年同期相比)，前三季是 9.9%，到 2009 年第一季，掉到 6.1%。可以說從 2007 年平均 13%，跌幅達一半以上。對經濟結構上衝擊是外貿大幅下降。從 2005 年到 2007 年，中國經濟增長大概有 20% 是外貿順差之貢獻。所以雷曼兄弟出事之後，歐美經濟衰退，影響全球經濟均大幅萎縮，中國經濟也受到很大影響，於是國務院在 2008 年 11 月份提出四萬億的經濟刺激計畫，從 2008 年前三季緊縮政策，突然做出三百六十度轉變，變成保增長。2009 年是衰退最嚴重一年，全世界經濟成長都是負成長，台灣也是 -2%。今年成長率雖提高，但與去年平均後，說明今年只是屬於恢復性的增長。

(二)中國銀行在金融危機中扮演的積極角色

2009 年中國突出的成就是信貸大幅增長，四萬億經濟刺激計畫中詳細規劃每一筆款項，其中一條則要求銀行積極支持此計畫，用的錢也最多。2009 年中國信貸增長 9.6 萬億，與去年同期比增漲了 31.7%，增幅比 2008 年高了 13 個百分點，金額則多增加 4.7 萬億，所以 2009 年中國信貸擴充是 2008 年之兩倍。同時，M1、M2 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 32% 和 27%，占 GDP 的比例也比上年增加。而同一時間西方碰到的問題是信貸緊縮，雖

其中央銀行大量放出貨幣，但銀行信貸卻呈現負增長，主要因為美國銀行本身出了問題亟需修復，無法支持實體經濟發展。相較之下中國在 2006-2008 年的金融和財政情況較好。中國建設銀行、工商銀行和中國銀行於 2006 年及 2007 年相繼於香港上市，顯示出銀行改革的初期成果不錯，資本適足率較高，因為銀行體質好，而且政府財政收支平衡無赤字，再加上 2008 年前三季貸款已經開始緊縮政策，所以有能力擴張信貸。由於中國銀行業扮演的積極角色，使 2009 年信貸大增，以下數字可茲說明：居民戶貸款增加 2.5 萬億元，其中中長期貸款 (主要是住房貸款) 增加 1.7 萬億元。非金融性公司及其他部門貸款增加 7.1 萬億元，占 74.4%，其中中長期貸款增加 5 萬億元。非金融性公司及其他部門貸款人民幣新增之中長期貸款，透過地方融資平台主要投向基礎設施行業，像是交通運輸、倉儲及郵政業。

9.6 萬億銀行信貸和中央財政兩年 1.18 萬億的投入，推動中國經濟在 2009 第二季開始出現 V 型復甦；2009 年中國 GDP 成長接近 9%，主要歸功於內需，尤其是投資擴大起了關鍵作用，地方投資專案占全部專案 90% 以上。基礎建設、房地產和汽車消費引領經濟復甦，主因是政府採行對汽車行業 1.6 排放量以下的財政補貼政策以及家電下鄉方案等。外需的萎縮 (特別是美國經濟嚴重衰退) 加以內需的擴大，使中國的貿易順差占 GDP 比例從 2008 年的 6.4% 大幅下降到 2009 年的 4.0%，以致溫家寶總理在 2006 年說的中國經濟發展之不平衡，到 2009 年自動的解決一半以上。特別是美國也開始調整：金融風暴後，人民開始減少消費並增加儲蓄，所以美國需求大量緊縮，美國貿易赤字占 GDP 的比例從 2008 年將近 5% 大幅下降到 2009 年的 2.8%，這即是對 2003 年到 2007 年之不平衡的調整，由事後觀點來看，當時的不平衡也許是造成金融風暴可能原因之一，以致風暴後均往相反的方向調整。2009 年時中國外貿對 GDP 的貢獻由正變負，為 -3.9%，也就是說若外貿這一部分的貢獻不是負的而是零，則去年中國 GDP 的成長率會由 8.7% 提高到 11% 左右。觀察消費、投資及外貿對經濟增長的貢獻，投資在 2009 年大幅提升，外貿則在 2009 年大幅下滑，消費在過去幾年對 GDP 拉動維持穩定增長。我認為自去年開始，中國經濟轉

型為一個比較可以持續及平衡的方向，而且因為處於結構調整的過程，所以不可能維持高速成長。

(三)金融危機中國銀行的經營風險加大

2010 年中國宏觀經濟政策目標是確保經濟復甦、加快經濟結構調整和管理預期通貨膨脹。中國經濟重要預期目標為：經濟增長 8%，通貨膨脹率為 3%，財政赤字為 2.5%，和去年差不多，銀行信貸比去年大幅減少，大約 7.5 萬億左右，M2 較去年增加 17%。所以整體宏觀角度來看，貨幣和信貸是經濟刺激政策的退場部分，加以去年公共投資有大幅增長，至今年則顯著回落，預期逐步回升的外貿與穩定增長的消費，支援經濟穩定增長。同時關注在民營企業之復甦，這是全世界關注焦點，美國也非常注意此點，因為政府財政刺激方案只到今年第三季為止，現在僅是靠民間企業投資刺激經濟成長，但成效尚不明朗，以致出現美國經濟可能有第二次衰退的質疑。歐巴馬政府鑒於期中選舉的壓力亦提出新的刺激方案。中國政府的目標則是完成經濟結構調整、拉升「內需」刺激經濟成長之力道。

不過信貸風險開始暴露，所以說沒有白吃的午餐。經濟刺激計畫使銀行信貸在幾個方面存在較高風險：一、過熱的房地產行業；二、地方財政支援的地方融資平台；三、產能過剩行業與汙染行業。去年在這幾個行業中投資大幅增長，信貸大幅擴充，風險管理也放鬆。經濟好轉之後，從今年上半年開始，中國銀行已對以上行業收緊信貸，貸款轉趨謹慎。房價泡沫也再度湧現，中國房地產市場基本只有十年歷史，但都是一直上漲的，2005 年和 2008 年因為房市漲幅過高，故政府出手控制，但是增加率從來也沒有跌到負的。即使「打房」，也馬上繼續上漲。2008 年因為經濟衰退，故所謂緊縮之房地產政策又開始放鬆，致房價又恢復大幅攀升。

中國政府於今年 4 月中旬提出「國十條」房地產新政以打壓房地產投機，遏制房價過快增長，特點是在基準利率不變情況下，提高對居民第二套及以上購房的貸款標準 (包括利率)，打壓房地產投機。目前新政實施四個半月的時間，市場表現為量跌價不跌，「國十條」調控效果仍未確切顯現，背後原因可能是 1. 利率水準非常低，幾乎是負利率環境，對房市刺

激作用大；2. 中國房價經歷 2005 年及 2008 年兩次力度不小之調整，但結果房價都繼續上升，堅定市場參與者認為房價只升不跌的心態，投資資金並未退出房市。但是目前中國的房價水準已經大幅超過居民的收入水平，房價的暴漲，聚集大量投資需求，刺激過多供給，房市調整遲早會到來。美國這次金融風暴就是起因房市次貸危機，起因就是沒有錢的人都能輕易地買房子，只要簽字就可以，於是需求一直增加，再加上所謂資產證券化的乘數效應，終究造成問題。中國目前雖然沒有資產證券化工具，但只要購買力無法支撐高房價，還是要崩盤的，與美國次貸危機道理類似。加上中國房市許多投機客，特別是上海、北京，資金聚集刺激過多供給。依據調查，北京 40% 的房子是空屋。我認為房市調整必然來臨，在中國大家認為房價一定上漲，都要買房，利率又低，需求大增，這現象與美國次貸危機的情況類似，必須小心。

另外最大的風險，其實是地方融資平台貸款大增，但增加多少並不清楚。目前各地政府單位聯合起來和銀行對帳、清查，10 月底前將數目整理出來，所以我現在講的數字還需要查證。中國太大了，要查證不易，所以資訊並不透明，而且中國地方政府的影響力絕對超過各位想像，各地差異極大。2009 年全年新增地方政府融資平台貸款 3.05 萬億元，占全部新增一般貸款的 34.5%。年末銀行業政府融資平台貸款餘額達到 7.38 萬億元，占一般貸款餘額的 20.4%。今年上半年平台貸款增量，估計至少是在一萬億以上，其中部分為銀行表外業務，就是以「銀信合作」規避銀行受到的監管，類似西方影子銀行概念，目前已遭禁止。2009 年地方財政本級收入加上中央對地方稅收返還和轉移支付收入合計 6.64 萬億元，以銀監會通報的地方政府融資平台 7.38 萬億元的負債額度 (占全年國內生產總值的 22%)，地方政府債務率整體已超過 100%(7.38 萬億元除以 6.64 萬億元)。2012-2013 年將會是此平台還本付息的高峰期，屆時地方政府，尤其是以超出其實際償付能力舉債的地方政府，必將面臨巨大的償債壓力。中國地方建設的資金來自一地方基金，此基金目前主要靠房地產收益維持，即所謂「土地出讓金」，就是賣地的收入，因此若房市出了問題，地方政府將

面臨無錢建設之窘境。

就銀行來說，中小型銀行風險較大，建設銀行等大型銀行還好，雖去年信貸大增，存貸比仍不超過 60%，流動性較強。目前上市銀行披露 2010 年半年報，其中地方政府融資平台貸款占比不高，占總貸款額 10%，不良率低，沒有太大問題，但這塊帳務不清，在財政部、發改委聯手，多部門進行對帳結果出來前，還不能過於樂觀。6 月 10 日國務院指示融資平台大概內容有三方面：因承擔公益性專案建設，主要依靠財政性資金償還之債務；因承擔公益性專案建設，專案本身有穩定性經營收入並主要依靠自身收益償還；因承擔非公益性專案建設之債務。其中需要財政還款的公益性專案及缺乏足夠抵押之專案對財政之風險最大。此外，為達到節能減排標準，今年開始嚴格禁止銀行對於高汙染及過剩行業貸款。另外一個則是整體經濟的風險，因為美、歐、日經濟體恢復緩慢，內需和信貸也有緊縮，因此整體經濟成長是往下走的，不可能回到兩位數增長，此外還有很多結構調整需求，所以增長速度放緩。

另應關注經濟增長宏觀風險，也就是房地產調控風險與地方政府融資平台風險的疊加效應。所以土地風險要多加注意，若房地產不景氣，因很多地方政府土地出讓金來自房地產，企業借貸擔保抵押也是土地，疊加效應將造成深層風險，應該特別注意。銀行雖開始作壓力測試，但是並沒有考量到全部風險及房價下跌的風險，故上述的疊加效應並未納入測試，我認為銀行壓力測試技術上還有很多改進空間。幾個大銀行都啟動再融資計畫 (A+H 股)，使資本充足率至少達到 11.5%，其中國家投資公司即匯金公司亦會大幅注資於四大行，年底前完成資本充足計畫。

銀監會主席也表示目前中國銀行系統性的風險暴露隱患不容忽視，必須建立以資本和風險管理為核心的長效機制，粗放性信貸管理模式須改變。在極大推動經濟快速止穩回升。同時，上半年銀行實現自身快速發展，上市銀行淨利潤占整體上市公司利潤總和約近一半。銀行主要收入仍靠利差，但是中間業務收入快速成長，這是往後戰略調整方向。

(四)中國銀行發展的機遇與挑戰

中國經濟要保增長，必須調整結構，而且中國仍是發展中國家，經濟結構調整本是決定其中、長期經濟增長速度及可否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經濟結構調整的政策框架包括持續推動農村經濟發展，提高農民收入、縮小城鄉差距；加快城市化進程，進行戶籍制度改革，落實城市化；加快服務業的發展；加快金融體制改革，使利率、匯率市場化。經濟結構調整為銀行帶來的新契機包括零售業務，因目前財富管理多提供給中上階層，中下層兩億多人這部分需求還未滿足。以及服務業、產業兼併重組以及中小企業融資、農村金融。中國經濟的特色就是貧富差距極大，銀行之新機會有很多將會來自中下階層，經濟結構調整為金融機構提供新的服務專案，銀行不但要能創新，同時需控制風險，才能持續推動改革方向並掌握機遇。

六、座談會（二） 兩岸金融發展之利基與衝擊

主持人：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長　薛琦

與談人：中國廈門銀行行長　高朝陽

中國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暨中國銀行業研究中心主任　郭田勇

政治大學金融系 (所) 教授　朱浩民

(一)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長　薛琦

本場座談會討論「兩岸金融發展之利基與衝擊」，這是此時此地再重要不過的議題，每次有機會談到金融的問題，我都會想起一篇有關金融發展與經濟成長的文章，其中提及金融在經濟發展中所扮演的角色至關重要，經濟中的儲蓄就是透過金融的引導成為投資。民眾未花費掉的所得，透過金融型態轉為儲蓄，又再透過金融體系導向投資。

經濟學開宗明義提到「經濟學是研究資源分配的科學」，但此定義不夠清楚，因為未提到由誰分配這些資源 (physical resources)。這些資源在尚未定型前之概念就是資金，資金是由金融部門在分配，決定產業之間由那個企業取得資金，爾後將之轉換為實質資源。資源分配效率，很大層面取決於金融體系。此外，金融的另一個特色就是先將錢交出去，然後在未

來某個時點再把錢收回來。舉例來說，銀行在即期市場 (Spot Market) 是先把錢借給別人，然後在遠期市場 (Forward Market) 換得一只契約，換句話說，會有錢拿不回來的風險。金融扮演重要角色就是試著分散及淡化風險，這是金融部門很重要的一個角色。金融部門也能增強公司治理，我在目前服務的資本市場裡看得最清楚，若公司不上市要怎麼做都沒問題，但是一旦掛牌上市就成為一個公眾公司，公司治理很大部分就受到資本市場的監理，必須有獨立的董事，資訊一定要正確和透明，這套監理體系都是由金融市場在操作。然而我們也不能忘記，隨著金融市場的發達，將發展出新的金融工具，以使日常生活和工商交易更便利，金融市場有促進交易的功能。故經濟要長期順利發展就必須有健全的金融部門做後盾。從此命題看兩岸經濟發展，在有紀錄可查的資料上，看見金融部門的成果確實有目共睹，背後金融所扮演的角色也值得我們探討。

談到兩岸，就必須提到經濟學上也談到的兩個經濟體比較利益之觀念，兩個經濟體的利益完全一樣就不會有貿易，兩者的比較優勢差異越大，合作、貿易和投資的機會就相應增加。兩個經濟體的規模夠大，也會提供許多合作機會。簡而言之，有一個國家到另一個地方投資的目的只有兩個，一是為了滲透對方市場，二是探索及充分利用兩個經濟體間的差異，產生貿易。兩岸之間經濟的互動中，兩岸及台灣的金融是各具特色，不論是銀行、保險、資本市場都充滿無限合作的空間。保險的領域，大陸保險市場還在發展萌芽中，未來市場的潛力很大。銀行方面，三位與談人都是這方面的專家就不在此提。兩岸之間的資本市場充滿合作的空間。舉例來說，揚子江是大陸的造船廠卻到新加坡去掛牌而不是在上證所掛牌，並且掛牌時又轉到台灣證交所做第二上市，到昨天為止已經連漲四個停板，可見台灣投資人非常喜歡這間公司。同樣的道理，對岸的 QFIIs (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合格境外投資機構) 看台灣資本市場一定也覺得非常可愛，去年在台灣證交所掛牌公司所發放的現金和股票股利是 2.4%，去年台灣經濟情況不甚佳，居然可以有 WFE(世界交易所年會) 資料中最高的數據。而且台灣證交所去年 741 家上市公司中有 93.8% 的公司發放股票

或股利，同樣的數字在亞洲地方平均只有 25%~50%。

非常高興今天有三位與談人，中國廈門銀行高朝陽行長是道地的台灣人，所有去大陸之前的金融經歷都是在台灣累積的，我想他是到中國去最好的一個例子。各位可以看到兩岸銀行如何互動。歡迎高行長。

(二)中國廈門銀行行長　高朝陽

主持人、兩位主講人、各位貴賓、女士先生，大家下午好。

目前發展

ECFA 已在 6 月 29 日簽訂，萬事俱備，本來只欠東風，但 9 月 12 日生效之後，連東風也沒了。我感到所有業者進入備戰狀態。我的理解是，本來是三選二，但最後大概是所有的金控銀行都選擇以設立分行開始。目前為止符合登記資格的已經有四家，陸續還會有更多銀行加入被核准行列。各家已籌資之總金額超過人民幣 320 億，折合台幣約 1500 億。看到大家充滿信心，第一年就要獲利，第二年要開辦人民幣業務，相信經由努力一定可以達成目標。今天談西進太快或太慢，大家的看法可以不同，但沒有人會質疑是否應該西進。台灣市場太小，銀行家數太多，惡性競爭，銀行報酬率是新興市場中最低的，這都是大家擔憂的事。對岸市場又太大，估計今年全年 GDP 將登上全球第二大的經濟體，而且成長快速，複合成長率在 10% 以上。

2009 年大陸汽車銷售占全球 21%，估計還會持續升高，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指標。就銀行角度來看，台灣 37 家銀行總資產新台幣 30 兆，約等於大陸五大行的七分之一，或說大陸銀行總資產約等於台灣地區銀行總資產的 13 倍，其中最大銀行－工商銀行的總資產約為台灣銀行業總資產的 1.8 倍。大陸主要銀行的 ROE 幾乎都達到 20%，ROA 也達 1% 以上，外資銀行約是這個比率的一半。大陸銀行存款採用官定利率，貸款利率有下限沒有上限，下限是基本放款利率下幅 10%。也就是說，一年期的基本放款利率是 5.31%，打個九折還是很高。存貸利差，大陸體系約在 3.5% 到 4% 之間。整體資金利差非常大，約達 2.3%。廈門銀行的存貸利差約 3.85%，但整體資金的利差約 2%，比大陸整體平均稍微差一點。

我想要西進的每一家台灣金融業都信心十足，我們也有自信的道理及一定的機會。連大陸業者都同意台灣在管理人才、科技系統、營運銷售、產品創新、綜合服務的能力，台灣是優於大陸。台灣在中小企業融資服務、消費金融服務、外匯經驗也比較勝出。台灣因為發展中小企業已有長久時間，故有本土經驗。消費金融服務係由外資銀行學習而得，台灣也有將近30年外匯自由化的經驗。中小企業是台資銀行到大陸最大的利基，廣大的中小企業在大陸沒有受到比較好的照顧，因為所有銀行都爭取中央與地方政府的建設，同時中小企業勞力密集、風險又比較高，且缺乏台灣有信用保障基金的制度，所以大陸中小企業風險會比較高。因此，服務中小企業的銀行較少，所以大陸的融資性擔保公司、小額貸款公司林立，服務中小企業的公司都能生存可見一斑。廣大的台資企業與台資銀行關係良好，將會是最重要的機會。台資銀行20、30年前就到大陸去冒險犯難，孤立無援，今天時來運轉台資銀行有機會參與服務，人親土親，估計會與台商有更好的未來。

ECFA 生效之後，兩岸經貿在既有基礎上已經很可觀，後勢必會更加發揚光大。台灣是大陸第六大的貿易夥伴，台灣對外的投資企業中有 70% 在大陸有投資項目。台商投資大陸的金額據官方統計是 1,500 億美金，當然實際金額一定大很多。二十多年來台商對大陸的發展貢獻卓著，今日台商在大陸仍具舉足輕重的地位。ECFA 有另外三個重要內涵，會使發展的路更廣而安全：

1. 商品和服務貿易業進一步開放；
2. 投資保障協定的簽訂；
3. 制裁權的加強。

就台資企業目前在商品和服務貿易業的發展質量，已有廣大的需求和機會，所以台資銀行雖然晚到，即使有困難之處，但為時不晚。一方面，大陸銀行巨大無比，據點非常多，工商銀行的據點就有 16,000 多家，台資銀行初期單點經營，總是難以抗衡。大陸政策變化快速且存在很多不成文的規則，國有銀行擁有政策扶植優勢，中小銀行和外資銀行受限較多。大

陸幅員廣大，風俗民情各異，所以信用風險素質並不相同，必須因地制宜，不能一概而論。例如有資料顯示，北方中小企業貸款不良率非常低，不到1%，但是廣東省的銀行卻不敢承作中小企業的生意。此外，台資銀行必須快速學習大陸獨特的黨政運作機制，入境隨俗。另一點大陸薪資水平近來快速上升，中高階層主管薪酬早已凌駕台灣同業水平之上，人事成本不低，挖角風氣盛行，將來如何維繫人才將是很重要的問題。

陸資銀行入台的影響方面，台灣金融業目前呈現飽和、利潤微薄，現在又有新的競爭者加入，難免受到進一步衝擊。但更重要的是，陸資銀行入境後漸漸熟悉台資銀行環境與背景，結合在陸據點優勢，可能逐步威脅台資銀行的台商商機。另外，兩岸資金利率水平差異很大，容易發生資金位移。不過隨著貨幣清算機制的建立，兩岸貨幣關係一定會更趨向緊密。

未來的展望

最後，台資銀行初步利基點應該在台商，跟隨台商的腳步是必然的。台商已經從珠三角、海西地區、長三角逐步向北部和中西部新的領域擴展，這些新領域多半有政策紅利，需密切觀察。政策紅利方向空間，目前在大陸的綜改實驗區大致可分成三類，有八個試驗區、11 個規畫區、兩個若干意見分布在全國各地，主要顯著的是位於北邊和中西部。與台商關係較密切的有四個項目：

1.泉州台商石化特區；
2.昆山台商特區；
3.東莞台商特區；
4.台商第三投資重點區 (最重要)。

其中以重慶招商引資的力道最大。重慶市政府近來頒布銀行到重慶市設點，設分行補貼 500 萬人民幣且同時享有三年租稅減免，第一年全免、第二年打八折及第三年打六折計收稅款，力道很強的優惠措施未來在大陸各地都將出現。

注意事項

銀監會主席曾說大陸地區的政策風險是最大的風險，因為政策貫徹執

行率非常高，並且是一刀切，沒有分期管理。大銀行吃感冒藥，小銀行不管有沒有感冒都要一起吃。資金安全也很重要，台資和外資銀行初期存款是來自企業，變動很大，管理不容易，資金流動的問題是需要正視的。人才問題方面要防止高薪挖角，大陸薪水最高的是全國性股份制銀行，招商銀行及中信銀行支行行長平均年薪高達 100 萬人民幣，最多可到 300 多萬。當然國有行局的待遇沒有這麼高，因為國營品牌好，較易獲利，不像股份制銀行必須靠商品及營銷活動爭取業務。此外，台資銀行到大陸去，不論在哪裡都須守望相助、同舟共濟，盡量主動爭取與在地銀行的策略合作，互相彌補不足，以強化安全性及增加獲利。

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長　薛琦

謝謝高行長，以大陸親身經營銀行的經驗，進行非常精彩的說明。他很清楚地傳達一個訊息：對岸商機無限。約在 1980 年代有一份資料提到，有兩家在台灣的日本銀行－第一銀行及勸業銀行呆賬都是零，原來客戶都是在台的日商。這或許說明了台灣銀行在大陸經營一個很好的利基。高行長是很典型先在台灣金融界工作才去大陸。最近有個人和高行長的作法一樣，就是目前廣東發展銀行的執行長利明獻。他原先是台灣花旗銀行的負責人，現在到廣發銀行去服務。以後會看到許多這樣的情形。

第二位與談人是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郭田勇教授、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的金融學博士，他在中央財經大學中國銀行業研究中心擔任主任，同時擔任亞洲開發銀行的高級顧問和中國銀監會的特聘專家，著作多達 500 多篇，金融學經歷豐厚。有請郭教授。

(三)中國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暨中國銀行業研究中心主任　郭田勇

這是本人第三次來台，非常高興。兩年前來也是討論兩岸金融開放的議題，但焦點放在 MOU 的簽署。MOU 已在去年簽署，前天開始 ECFA 也正式生效，可見兩岸金融合作及更廣泛的經貿合作在兩年內取得很大的進展。如果 MOU 意味著台灣銀行未來在大陸能得到准入資格，ECFA 就表示台灣銀行未來在大陸會受到比 WTO 監管標準更優惠的待遇，如此對台資銀行未來到大陸發展將奠定更好的基礎。以上是我今天分享的背景，主

要還是對兩岸金融合作的前瞻進行分享。

中國有句俗語說「無利不起早」，台灣銀行要到大陸去，是因為大陸銀行市場仍有足夠的利益空間。首先看到大陸銀行業最近幾年來發展迅速，業績很好，即便在去年受到金融危機的衝擊，銀行業依然交出很好的成績單，淨利增長率依然達到約 30%。今年上半年，銀行業繼續實現高營利（獲利），16 家上市銀行的營利達到 3,400 多億人民幣。近幾年大陸銀行業之所以達到這麼高的營利，係受到三個方面影響：

1. 中國經濟增長快速

中國已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1998 年金融危機對中國影響較大，2003 年到去年，八、九年間平均經濟增長速度超過 10%，這在全球來說是很高的，提供銀行很好的外圍環境。

2. 與 2003 年銀行改革密切相關

80、90 年代中國改革剛開放，有段時間經濟增長也很高，但是銀行業經營依然很差是因為未把銀行辦成真正的銀行，完全只是為國有企業提供資金，成為改革附屬品。中國大陸現在由央行決定利率管制，但是在 80 年代為遏制通貨膨脹，我們存款利率曾經高過貸款利率，還要求銀行要給客戶保證貼補，銀行只能虧損，這就是沒有將銀行當作企業在經營。2003 年銀行改革不斷推進，五大國有商業銀行都已是上市公司，引進各方面的投資者，公司治理水平、風險控管等雖與西方和台灣銀行有一些差距，但是與以往相比已取得長足進展。我在 90 年代初也任職銀行基層，現在隔十年回來看，治理方式已完全不同。當時銀行發生集體不良貸款，對一家支行行長來說是無關大礙，但現在發生這種事，行長的烏紗帽可能就不保。改革以後風險意識及公司治理水平取得很多進展，這也是獲利較好原因。

3. 政府對銀行業有利差保護

這為許多人所詬病，的確也是構成銀行業獲利增加之基礎，因為大陸銀行 80% 以上的收入來自利息收入，中間業務收入比例非常小，所以利差有很大影響。

大陸存款保險從 2003 年國有銀行改革開始已醞釀有五、六年之久，但是一直沒建立起來，主要有下列三方面原因：

1.貸款利差大

未來中短期來看不太可能有銀行倒閉的情況，大家都賺錢，2009 年沒有一間銀行虧損。

2.五大國有銀行不可能讓其倒閉

政府要維持對國有銀行絕對控股地位，故國有銀行很難開放民營，這樣來說讓不讓國有銀行參加存款保險是個問題，因為唯一可能破產的是中小銀行，只讓他們參加便是增加中小銀行的經營成本。

3.存款保險由誰發起還須討論

此一部分是銀監會還是中國人民銀行發起，未來必須釐清。

大陸整體銀行業狀況非常好，但還有許多問題，與西方先進地區的銀行業相比，在體質上不同，在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上還是較欠缺。中國銀行存在所謂四會一層，除一般股東大會、監察會、董事會、管理層外，還多了黨委會，中國大銀行的董事長同時也是黨委書記，所以大銀行 2003 年股份改造後，董事會成員大大增加到 15、16 個，且引進外資當董事，造成董事會討論重大事項時混亂無法決議情形，所以後來就改在黨委會裡由董事長、行長、副行長等黨領導班子做重大決定，結果外國董事們弄不明白，為參與決策，表明希望參加黨委會，還提出入黨申請，所以我們在公司治理上還須多做改善。此外，銀行業務構成比較單一。中國融資體系中，銀行間接融資占有絕對主導地位，銀行間接融資的量超過 80%，而銀行主要收入也是來自放貸款之利差收入。銀行服務也有水平不夠高、不夠精細專業化的狀況，大陸銀行業的現況提供台灣銀行很大的商機。

目前還有很多問題在爭論，從銀行業鼓勵競爭角度來說，應該完全開放利率，朝自主定價方向走，但我們總結來看美國發生金融危機，認為主因為銀行傳統利差業務無法帶來收益時，則必須著眼於風險較大的衍生性金融產品上。因此大陸內部主流觀點目前認為應給銀行適當之利

差，有利於保證金融業整體穩定。此觀點從競爭角度來看是站不住腳，且必定出現金融業業務准入（核准設立）壟斷之局面，不能開放讓所有人入行，否則將造成所有資金都湧入銀行業的經濟問題。於是在壟斷狀況下，只要獲得准入便可獲利，只是金融管理水平高的銀行賺得比較多，低的賺得就比較少。所以對台灣來說，有幸拿到大陸銀行牌照的台資銀行要珍惜這個機會，未來至少還有幾年錢可以賺。大陸也很矛盾到底要不要澈底放開利率，因為宏觀的金融穩定問題在大陸十分重要。關於這個矛盾，各位若有什麼觀點，也請給我解惑。

台灣銀行進入大陸對本身發展有幫助，希望在服務台資企業、服務中小企業兩個領域也能發揮作用。因為台灣經濟民營化做的比較好，中小企業是台灣銀行經營的優勢，相對於大陸國有大銀行去做中小企業業務，就像是強按牛頭吃草，他不很情願。再者，台灣銀行在中間業務和零售業務也會有優勢，例如財富管理業務，銀行卡在大陸還在發展初期，目前十個人只有一個人有信用卡，這塊空間也是比較大。

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長　薛琦

郭教授等一下會收到很多的問題。郭教授點出許多關鍵的問題，大陸至少到目前在利率自由化方面做的還很有限，但好處就在於比較好掌控這個市場，現在要談到人民幣匯率自由化還太早。另外，他也提到現行時點上是否該建立存保制度。我想起台灣開始建立存保制度時，也有一樣質疑政府銀行要不要加入的聲音，背後的考量和郭教授提到的完全一樣，因為一般認為政府銀行不會出問題。但是存保制度的設立與銀行會不會出問題固然有關但沒有絕對關係，即使是政府銀行，為保障存款人，還是有一個成本要付的，所以不論是不是國有銀行或民營銀行，這個經營成本就是必須負擔的。事實證明二十年後，公營銀行也一樣出問題，所以在金融體系較健全時建立存保制度是比較容易的。

朱浩民教授是政治大學金融學系的教授，也是中國輸出入銀行的常任理事，他是台大經濟系畢業，美國布朗大學經濟學博士，長期工作和教學都是在經濟的領域。歡迎朱教授。

(四)政治大學金融系 (所) 教授　朱浩民

薛董事長、高行長、郭教授、在座的各位貴賓、主辦單位，大家好。我一直在思考今天來參加座談會到底要說什麼，因為已經有第一線的高行長帶來第一手的資訊，又有大陸知名的郭教授，我再談大陸的金融等於是班門弄斧，有點心虛。尤其薛董事長很客氣，說我是他的學弟，事實上他是我的老師，有老師在這裡督陣我更惶恐。不過既然來了還是就主辦單位給的題目簡單分享個人的看法。

台灣去年和今年簽訂 MOU 和 ECFA 後，畢竟等了這麼多年，都非常期盼馬上上陣，一展身手。尤其台灣金融業過去雖試圖往海外發展，但成果有限。中國市場是我們過去一直想跨入的市場，期待能填補一塊失落的市場拼圖，大陸金融機構或許也想來台尋找可能的商機。隨著兩岸金融的開放，不僅在初期可看到兩岸金融機構跨到對方市場，長期來看兩岸的互動或許對台灣金融市場及產業均有相當深遠的影響。

兩岸金融發展利基和前景

台灣金融業對這次 ECFA 協議的內容有些失望，因為似乎沒有達到預期的條件，但是除了富邦銀行從香港先跨過去以外，至少總算可以登陸了。十幾年前我到上海浦東看到第一家在那裡設辦事處的證券商，但這麼多年來都沒有發展，從一開始滿懷理想到現在都準備退休了還是辦事處。金融業最好的登陸時點似乎已過，但放眼望去大陸市場還是台灣金融業最好的機會。雖然大陸金融制度已發展到一定程度，外資金融機構也已經進去佈點一段時間，但是以我的經驗來看，即使大陸和外資機構合作多年，還是不太順暢，因此台資銀行既然有語言優勢，應是最好的夥伴，不管早晚還是要進去的。

從大陸金融市場來看，大陸金融機構近來發展雖快成就也高，但是畢竟發展時間有限，尚未完全滿足市場的需要，例如中小企業融資和消費金融方面的信用卡發行，及長期被忽視的農村金融。郭教授剛舉出銀行公司治理的例子告訴我們，大陸第一線金融機構的硬體建設已大致完成，但管理的軟實力還有待提升。而台灣金融市場發展多年，尤其台灣金融業經營

環境艱難，所以經驗充足，台灣的金融市場經驗可能是大陸發展由粗放轉為細緻的發展借鏡，在中小企業融資、消費金融、農村金融，甚至台商融資需求方面，台資銀行可填補大陸供給不足的需求。

銀行業

從兩岸開放的時程和條件來看，台商必然是初期台資銀行的業務重點，但是限制條件也很多，尤其是人民幣資金來源不足可能造成很大的限制；據點不足，包括吸收存款的限制，例如分行不能對人民吸收 100 萬以下人民幣的定存，拆借亦不得超過匯入營運資金兩倍的限制，貸存比 75% 的限制等。所以台資銀行登陸，即使只做台商的融資，人民幣來源依舊會是很大的困擾，所以必定要和大陸銀行合作，或策略聯盟。除了融資資金來源以外，兩岸之間的放款合作、貿易匯兌、台商資金金流管理，兩岸三地的銀行都有合作的空間和利基。未來要跨出去面對一般中國大陸的客戶，初期規模及知名度不夠，則需一番努力和時間才能突破層層限制，突顯自己的條件，與本地銀行和外資金融機構相比，這是非常重要的一步。台資銀行一定要與大陸本地銀行合作，才可能克服通路、品牌、規模的限制，縮短在大陸學習的時間。對大陸銀行業來說，合作的利基在於確保並開發台商業務，台資銀行可以抓緊台商業務，但是大陸銀行也可以藉此成為競爭對手，所以兩岸可說是又合作又競爭。台灣銀行業的管理經驗等軟實力較為豐富，包括服務產品的細膩化、中小企業融資、農村金融、信用卡，甚至後台的內部風險控管，若能和大陸銀行合作也能對後者有一定幫助。所有的國家在經濟發展的過程中，金融需求一定不可能完全得到滿足，所以在學習交流以外，台灣在非銀行的業務也有很好的表現，例如全球唯一獨立切割出來的票券業務經營方式，也可成為大陸發展貨幣市場工具很好的觀摩和交流對象。又例如，台灣的創投經驗，或發展金控的經驗，也可能成為大陸同業可參酌者。

證券業

大陸證券市場雖然起步慢但是發展非常快速，規模已是台灣的十倍左右。以兩岸目前開放情況，台灣證券業登陸之商機還是有限，但希望後續

的協議有更好發展。目前可以合作的方向，證交所已經積極在做了，如：

1. 結合台灣經驗和大陸市場開發可能商機，作為華人地區的資金中心，TDR 揚子江船運就是很好的例子；包括兩岸三地的企業融資；包括期貨和大陸目前還沒有的指數期權也可合作；包括 ETF 證交所基金、QFII、QDII 業務都是發展合作的方向。
2. 台灣證券業過去這段時間，包括貨幣債券市場的衍生商品、風險管理培訓方面，也有相當的合作空間。更重要的是，人民幣在國際間地位不斷提升，若是能像香港發展人民幣金融商品，甚至大膽地將人民幣產品拿來台灣試行交易，應該頗有商機，因為台灣資金較自由。例如：大陸已經有滬深三百股指數期貨的交易，但是外資 QFII 還不能進去交易，因為還沒有避險的工具。如果台灣期交所可以推出類似大陸滬深三百股指數期貨的產品，以台灣資金的自由度，外資應該很樂意在台灣做這樣的交易。台灣在選擇權方面很有經驗，若能更大膽將大陸還沒有的產品在台灣試點交易，應該很有機會。

保險業

我們已有三家壽險西進，一家產險也過去了。台灣保險的密度和滲透度在全世界排名非常前面，甚至若沒記錯，壽險是排名全球第一。大陸目前還在初期發展階段，應有合作機會。

兩案金融發展之衝擊

短期方面，因為目前採取逐步開放的原則，應該不會有立即衝擊，尤其大陸金融市場這樣大，對外資也已開放很長一段時間。台灣也已相當國際化，該受的外資衝擊也已承受過了，應該有相當的準備。但更重要的是，未來台灣金融業在大陸發展三、五年後可能會高低互現，則台灣金融業成敗因此重新洗牌，表現好的會走在前面，表現比較不好的會辛苦一些，甚至產生被併的機會。

就長遠來看，兩岸的金融合作未來一定會更加密切，台灣可以在新發展的藍海市場裡找尋商機，大陸可以在台灣的經驗中將金融業做得更細膩精緻。更廣泛來說，未來台灣的金融穩定度會更需要我們的關注。結束以

前，開個玩笑，假設大陸宣布開放大陸自然人來台購買股票，證交所敢不敢接受？陸資若大舉來台，台灣的金融穩定度將更值得密切觀察注意。

(五)綜合問答

1.問題：今年八月大陸的CPI已經是3.5%，那中國大陸加息的可能性如何？

答：中國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暨中國銀行業研究中心主任　郭田勇

大陸 CPI 的確是 3.5%，已是今年最高的點了。實際利率變為負的狀況變得越來越嚴重，中國大陸已統計出現連續七個月銀行存款負利率，負的值越來越大，這是一個很麻煩的問題，因為負利率一方面會誘導資產價格泡沫，扭曲社會資金的分布。另外我們看到各家商業銀行，尤其是中小型銀行競相出現存款大戰，以高息為誘餌，但高息也不是明目張膽提高利率，因為利率都是央行規定的，所以都是用變相的方式吸收存款。我想我們的確名目利率水平偏低，使得對存戶不具吸引力。我們剛剛也看到華教授談到的銀信理財產品，以前銀信理財產品的量很大，今年上半年有兩萬億之存量，現在銀監會規定以後銀信理財產品不能做了，要商業銀行從表外拿到表內來，等於是叫停了。其實以前銀信理財產品能做起來，主要是因為對銀行存戶來說，產品收益比銀行存款來得高。存戶看這些銀行理財產品沒有什麼風險，只是把銀行放貸款項目轉成理財產品，存款轉換成理財產品很容易，因為收益高，但是從理財產品轉換成存款並不容易，你憑甚麼吸引人呢？儘管加息在中國大陸不便於提，因為中國面臨經濟減速及經濟結構調整的問題。

以前有個美國經濟學家孟岱爾提出一個不可能三角的理論：貨幣政策、匯率及資本流動，有人講中國也存在，就是經濟增長、調整結構、通貨膨脹這三件事很難同時辦到，難度比較大。所以我們現在不主張全面加息，以提高存貸款利率來控制通脹，控制泡沫。我們現在有另一個主張：其實銀行現在還是高營利，可以採銀行存貸差適度縮小的方式。就是在現有情況下，貸款利率不能輕易動，因為我調整結構，經濟成長要減速。所以把存款利率適度上升一下

來抑制這些問題，這就是我講的非對稱性加息。

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長 薛琦

郭教授已講到重點了，就是利差的確非常優厚，提供一個調整的空間。郭教授也提到存款利息偏低，有一解決之道就是提供理財產品。但是要理財，也要考量風險。

2.問題：現在中國大陸的工資以每年 10-15% 的幅度增長，衍生出來的消費力，又影響到 CPI 的指數，這些發展都很重要且敏感。另外想請問以後進入到中國大陸鄉鎮銀行的前景如何？

答：中國廈門銀行行長　高朝陽

我想鄉鎮銀行經營比較像是以前台灣鄉下農會的方式，經營鄉鎮銀行絕對不是走商品及品牌，而是走人際的業務。依我個人來看，我覺得鄉鎮銀行是走回頭路，我覺得我們至少要去參股城市商業銀行。

中國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暨中國銀行業研究中心主任　郭田勇

鄉鎮銀行在大陸叫村鎮銀行。現在大陸成立很多小額貸款公司，只能貸款，不能吸收存款的機構。我們做過調查，這些小額貸款公司都經營得非常好，因為有存貸差。這些小額貸款公司面臨子彈很快打光的情況，因為只能用募集來的資本來貸款，這些小額貸款公司現在都非常希望成為村鎮銀行，但大陸規定村鎮銀行須由銀行發起來成立，所以小額貸款公司必須找個銀行發起，讓其當大股東。一般外資銀行對村鎮銀行不是太感興趣，因為其對大陸微觀層面並不瞭解。但是我們有一點要學習的是匯豐和花旗到大陸拓展業務，就是先從村鎮銀行開始做。正面來講，這對中國發展微型機構有幫助，外資銀行亦透過成立村鎮銀行，繼而獲得銀監會對其更好的評價，監管上也對外資銀行發展城市業務有幫助。

政治大學金融系 (所) 教授 朱浩民

當然台資銀行無法一下跑到農村金融去。但郭教授有提到目

前有幾家外資銀行包括匯豐、渣打、花旗當初進入農村金融，也是配合政府政策，但根據相關資料，這幾家進入農村金融的機構經營狀況不錯，也是很好的獲利機會。或許到中國大陸去熟悉業務發展到一定階段之後可以探頭看看，尤其這是中國目前政策鼓勵方向之一。

3.問題：現在大家都很關心中國大陸的泡沫經濟，就台灣的經驗來看，泡沫不一定來自房地產，消費者金融也很容易出現。面對這兩層面問題，不知郭教授有沒有什麼想法？

答：中國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暨中國銀行業研究中心主任　郭田勇

泡沫經濟的確是個問題。現在大陸有個新詞：「類資產化」，什麼事都能炒，炒字畫、炒蒜、炒蔬菜都行，把東西當作資產來炒作。說明了一個問題就是：我們承認我們在 2009 年那年貨幣政策太過寬鬆，投放貨幣太多，一方面是銀行本身信貸增長太大，另一方面中國國際貿易順差太大。央行為了壓著人民幣不升值，必然要把外匯收進來，但又沒有對投放進來的基礎貨幣作對沖，所以形成的貨幣氾濫和這是有關係的，我們都很清楚這問題，但要保持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又不能收得太緊。中國的錢好比就像是給你一籃子彈，短時間打光，又要都打中靶很難，你要保增長，就要用比較多貨幣，能推動經濟增長只占其中一部分，這樣就會出現比較多流彈，2009 年出現的確形成流彈比較多的情況。我們現在也遇上這些問題，但為了經濟增長，我們要做一些結構調整、平穩性的政策。貨幣政策不能收得特別緊，所以要注重一些結構性、差異性的重點領域，控制住資產泡沫，特別是房地產領域。華人都有這種投資特點，一有錢就購地買屋，一方面是傳統，一方面因為大陸投資市場不發達，結果形成這種投資性的購房，比真正需要住房的購房量還要大的情況，造成黑燈率非常高，所以我們要用差別性的政策來控制住重點領域的資產泡沫，在貨幣政策總量上又不能把貨幣收得過猛，這大概是我們面臨的現實情況。

4.問題：未來大陸銀行東來，對於台灣銀行業造成什麼樣的衝擊及風險？

答：政治大學金融系 (所) 教授　朱浩民

我想目前台灣對待陸資金融機構採取這種開小門的方式，短暫幾年之間應該不會有太大的衝擊影響。但隨著時間發展，非得將陸資和外資區隔開來也很困難，是否有這個能力及必要性，也是值得省思的問題，像是南山人壽的事件就是這樣。我想市場若要開放，就要面臨這些問題，陸資只是外資的其中之一。未來台灣金融業甚至企業，如果有更多陸資參與併購，台灣的金融市場和金融機構生態可能會重新改寫，但是可能要三到五年後才會看到的現象。

中國廈門銀行行長　高朝陽

剛剛提到打房對消費金融之影響，現在大陸打房力道應該算很強，我的觀察是整個土地開發和房市交易是受到比較大影響，但房價沒什麼下跌。但今天報紙登了溫家寶總理說以後打房市要變成常態，會持續得打，那對將來的影響有待觀察。

中國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暨中國銀行業研究中心主任 郭田勇

我之前在大陸說一定要讓房地產的調控政策禁得起歷史的檢驗。大陸長期面臨的問題是大陸的人非常多，要住房的人非常多，國家要保護耕地，能供給的房地產數量相對是比較少的。無論房價高低，差異性的房價政策都不能變，一定要讓房地產優先保障消費，遏止投資投機。我們現在是房價高的時候就政策貫徹些，一旦房價低了以後，銀行什麼人都貸，這樣不行。未來有可能推出的差別性稅收政策，就是按照家庭實際擁有的住房套數或面積，採取累進式增收住房稅，一定面積內不用徵稅，超過一定面積累積性徵稅。差別性的房貸和稅收政策未來要成為經得起考驗的政策，要長期建立施行。

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長　薛琦

這個問題若是從學者的角度來看，好像不是那麼難。學者會問房地產問題是財政政策還是貨幣政策？以操作性來看，也許財政政

策會更有效。因為這是一個 surcharge 的 capital gain。另外一個問題，我想所有貨幣政策之制定者，也就是央行最關心的可能是物價(CPI)，但是 CPI 裡就沒有包括房價，CPI 中反映房價要透過租金，而這中間有很長的遞延效應。所以我想我們的 CPI 可能要做一個調整，就是加入資產的價格，再作為貨幣政策的指標，是一個值得思考的方向。

七、9 月 15 日研討會貴賓致辭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李紀珠

首先謝謝兩個主辦單位，中央存保公司及經濟日報，也非常歡迎今天海外嘉賓及與會的演講嘉賓，和現場的先生女士。很榮幸參加這樣有意義的活動，尤其在這次金融海嘯之後。今天有非常多很好的講者前來與各位分享金融海嘯之後金融監管的新趨勢及銀行業的新挑戰。昨天行政院陳副院長與財政部李部長也蒞臨致詞，本人今天將就金融海嘯之後，金管會在整個國際金融監管趨勢的變化下做了哪些的努力與各位分享。

這一波金融海嘯造成的衝擊很大，促使大家重新思考過去監理理念是否適當，也督促業者更加重視風險管理。前幾天我與國內知名大學的財務金融系教授談話，他說學生面試時，當面試官詢問財金系學的是什麼？過去要說金融投資管理，但是現在要強調花很多時間在學風險控管。這波金融海嘯強化了大家對金融風險控管的概念，重新架構監理思維。過去一般假設的前提是：架構在，市場機制運作順暢及人是理性的，但現在這種較為鬆散的監理方式受到了強烈挑戰，被認為必須重新檢討。這波金融海嘯起始於歐美先進國家，其後，相關法規與監理架構也因應進行變革，例如金管會原先想效法的英國 FSA(Financial Service Authority)，在這波海嘯後就面臨了幾年後解體的命運。因此不只是法規，這波金融海嘯也引發組織的調整及業者經營理念的改變。

同時，國際監理機構也開始重視各國國情的差異性，過去不論是金融低度開發國家或是開發中國家，均時常主動或被動地接受歐美先進國家的金融監理趨勢及技術，但這波危機後，大家開始注意到各國的體質、金融體制、承受力與可用的金融工具都不同，因此各國的監理差異性開始受到重視，歐美也漸而能夠在協

商時尊重金融開發中國家的差異。最近中央銀行彭總裁投稿指出，資本控管在某些情況下是恰當的作法，這種理論在過去會受到較多的負面評價，然而現在應用於金融開發中國家，越來越為人所接受。

此外，跨國監理合作也變得日益密切。雖然這次金融海嘯起始於歐美先進國家，然而經由連鎖效應也衝擊到許多金融並非特別發達之國家，包含捷克和非洲許多國家。G20 也認知到除了先進國家之外，許多新興經濟體在經濟、金融穩定的過程中也能扮演著一定重要性的角色，這些都是新的監理趨勢。同樣，也有許多法規和制度上的調整。這次金融海嘯與以往有些不同之處，根據統計，過去五十年來金融海嘯發生的頻率增加、時間縮短，但這不表示我們沒有從每次所發生的金融海嘯中學到教訓，而是因為金融、經濟和政治環境不斷改變，挑戰自然也會不同。過去強調使用的計量經濟預測模型，但因為結構性的改變，不全然適用於此次的金融海嘯。因此現在更重視情境的模擬，進行所謂的壓力測試，美國就針對 19 家大型銀行進行測試，歐盟經濟體成員亦就 91 家銀行完成測試，台灣也是。昨天報告顯示，台灣的銀行目前全部通過壓力測試。近年來，台灣金融體質明顯改善，近期銀行的平均資本適足率達到 11.6%，第一類資本 (Tier 1) 比率高達 8.98%，逾放比率僅 0.87%，備抵呆帳的覆蓋率高達 118%。因此相對而言，台灣的金融體質非常健全。

除了承受力測試外，我們也針對這次金融海嘯非常突出的流動性短缺現象做出回應。在金融海嘯期間，台灣一些民營金融機構確實出現流動性不足的問題。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 (Basel) 在 2008 及 2009 年新頒發許多流動性管理的指導原則，我們根據這些原則進行許多測試，其中包括中央存保公司年底將施行之全額保障退場可能造成的流動性影響，結果令人滿意。而 9 月 12 日才發布的新版巴塞爾協議 (Basel III) 有幾項特質：一、更加重視資本適足性的高低及資本組成的品質；二、非常強調第一類資本 (Tier 1) 與普通股權益資本。金管會很早就開始注意這兩項新指標，並且落實在相關規範中；重視第一類資本 (Tier 1)，而非整體平均資本，例如：此次兩岸開放，針對台灣要進入中國大陸設立子行之金融機構，必須符合第一類資本 (Tier 1) 比率之要求達到 8%，並且要求欲設立海外分行之金融機構，將來可能要提高第一類資本 (Tier 1) 比率到 6%，同時新的條件要求第一類

資本 (Tier 1) 比例達 6% 才能適用降低逾放比率的獎勵措施。至於普通股權益所占的資本適足率，國內金融機構原先就比國外的銀行更注意資本組成，因此對於新版巴塞爾協議（Basel III）的要求，尤其還有九年緩衝期，身為主管機構的我們對台灣的金融機構非常有信心，一定能在很短的時間內達成新版巴塞爾協議（Basel III）的要求。

雖然台灣在此次金融海嘯中受傷不重，但是金管會仍密切注意國際監管趨勢的變化。當然每個國家的金融成熟度、經濟的承受力、金融消費者對商品認知程度及成熟度均不同，因此，金管會在觀察國際監管趨勢的變化時，絕對會考慮台灣金融機構起步點的差異性、台灣金融機構自律組織的成熟度，和台灣金融消費者購買金融商品的成熟度。一個好的監理體制除須考慮金融體系的成熟度，亦需來自各界的合作，包括銀行業者與成功的消費者教育等。

以上本人是本人一點小小的心得，與各位分享，在此敬祝大會成功，也祝福外賓能在台灣留下愉快經驗，最後祝福所有嘉賓身體健康、精神愉快，謝謝！

八、 專題演講（三） 全球金融風暴後銀行業風險管理發展趨勢

主講人 : 匯豐銀行亞洲暨太平洋地區風控長　Mr. Rhydian Cox

各位女士先生大家早。首先我要代表香港上海匯豐銀行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HSBC)，感謝中央存保公司邀請我參加今天的研討會。今天的議題非常切中這個時間點，因為上週末 Basel III 出爐，大家可能會認為它規範的比預期的多。今天要跟大家說明的是：一個跨國銀行如何因應全球金融危機及如何變革。HSBC 能安然度過危機，並不是只因為風險控管做得好或是即時因應措施做得好，而是由於 HSBC 秉持的企業文化，才能安然度過這樣的危機。

全球金融海嘯前兆

我們應如何從歷史取得殷鑑呢？ 2006-2007 年期間是甚麼原因引起金融危機呢？過去有警訊嗎？我們從歷史中學到，財務過度槓桿操作會造成問題。在 SARS 期間也發現，很多事情可以無預警的發生。今天早上金管會李副主任委員提到：我們從 SARS 中學到，當大家情感遮掩理智時，造成整個亞太地區的恐慌。

但為什麼大家看得到風險，卻視而不見？為什麼在建立風險越來越高的新事業時，卻無視於相對的危險呢？其實，整個金融業是個全球化的產業，亞洲、歐洲及美國都是相連的，而我們都是生命共同體。

2007 年初是十年以來最強勁的成長時期，沒有人想過會有經濟不景氣的情況發生。利率很低，資金很充裕且流動性高、大家對於未來企業獲利看好，種種原因，使得股票和房市都大漲。流動性充足時，需求成長得更快，利率很低導致大家追求高收益率。其中，美國房地產市場在這時崛起，因為它可提供大家額外的收益，而且評等非常好。很可惜現在美國的房地產發生很大的問題，但在這個危機之前，資產價格持續上升，讓人相信價格永遠不會下跌，而所有房地產商、鑑價商、仲介商，也一直誤導大家相信這樣的神話。

美國跟歐洲之放款成數很高，比亞洲高非常多。加上大家發現房貸在包裝證券化之後，非常容易出售且市場有很強的需求。挪威有一個城市買了很多 AAA 評等的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商品 (Mortgage Backed Securities, MBS)，其投資報酬率打敗同等級的商品，但真的會有這麼好的事情嗎？投資人對 MBS 之需求也導致不投資 MBS 的金融機構也必須開始投資 MBS。整件事的發展我最清楚，因為當時我所負責之亞洲區海外企業金融銀行業務部門也應投資人要求將 MBS 納入投資組合，而這些 MBS 目前已轉為長期投資。

有人提出金融體系的新典範要出現。上一次出現新典範名詞是在是科技泡沫化時，提出這些好聽的名詞會不會只是掩耳盜鈴？我們是否只是盲目追求更高利潤而無視於即將到來的危機呢？景氣大好時，HSBC 被很多人及股東批評，表示非常不滿意 HSBC，批評 HSBC 資金保留太多、獲利太低。另外也有人說我們一定要把資本拿去投資、拿去再運用或者是乾脆發還股東。

那時候，債券產品非常多，包括對沖基金和其他基金。大家大幅操作槓桿，但 HSBC 對資本的立場並沒有改變：我們認為資本要充足，銀行才可以經營下去。最後，證明我們才是對的，緩衝資本一定要足夠，才能面對無預警的風險。

泡沫危機

泡沫破滅時謂之泡沫化，2009 年以來，中央銀行的基準利率不斷往下降，房價卻出現歷史新高。而台灣房價要漲多久之後，才能說台灣房地產已經出現泡沫

化？台灣房地產價格是否會因為兩岸交流開放更密切而形成一個新典範？我們是否應注意其中之發展情勢呢？

我無意在此提出警告，因為台灣產業跟北美歐洲不同，而且亞洲主管機關對於過度放款和資產負債比率有很明確的規範。但我們絕對不能重蹈過去幾年的覆轍，需要小心謹慎。我們都知道當快樂時光結束後會發生甚麼事，就是大家都開始擔心資產品質，房地產股票的價格快速下跌，流動性即瞬間蒸發。

另外，很多人說危機不是因為貪婪而起，而是因為對商業交易、文件記載不明及流動性與絕對價值等擔憂所致。所有的人對整個金融體系失去信心、對主管機關也失去信心。因為那時大家都在打銷呆債及打銷 MBS，大家不知道對方手上有多少這些有問題資產，而且也不知道下一個要倒的銀行是誰。使得銀行之間失去互信，流動性就完全消失，銀行倒閉案例就層出不窮。

Northern Rock 案例

Northern Rock 是英國 150 年來第一個出現擠兌的銀行，這個銀行過去以企業金融業務為主，成長非常快。Northern Rock 向政府求助時，英國政府一開始也認為 Northern Rock 沒有問題，所以在 2008 年政府接管前還想把 Northern Rock 救回來。這個事件裡，存款人的信心已經完全崩潰，就算政府擔保也沒用。所有人都去銀行擠兌把現金提出來，讓銀行無法經營下去。後來問題一一浮現，Northern Rock 有很多財務報表作假的情況，包括財務長和其他高層呈報不實資料給主管機關，而且 CEO 不承認他知道這些事情。財務長最後被罰款將近 1 億美元，這是有史以來最大的一筆罰款之一，而且他永遠不能再回到金融服務業。

雷曼兄弟案例

2008 年，情況越演越糟，已有 160 年歷史的美國第四大投資銀行－雷曼兄弟，一個週末之間就崩盤。雷曼兄弟跟 Northern Rock 是不一樣的，它是一個投資銀行，不能經營個金業務，財務槓桿操作很高，是 MBS 這個市場裡面最重要的肇事者之一。因為流動性蒸發，雷曼兄弟資產快速流失，而且出問題的時候，還無法知道財務黑洞有多深。

AIG 案例

另外一個案例是 AIG，AIG 跟雷曼兄弟情況不同，因為 AIG 有多角化業務發

展，但雷曼兄弟只有單一業務。雷曼兄弟後來向美國政府求援，政府拒絕紓困，因此雷曼兄弟破產。後來因為雷曼兄弟破產事件，花旗銀行及德意志銀行，都發生投資人示威、遊行。也有人在 HSBC 抗議，抗議銀行誤導他們購買雷曼兄弟產品。其實我們也是受害者，而且其影響完全呈現在我們日常營運上。這個案例告訴我們，不管我們在世界某個地方，我們都是互相影響及連動。但我們要問的是：如果監理法規規範更加嚴格，是否就能避免前述二個案例發生？

HSBC 的風險管理哲學

HSBC 覺得風險管理並不僅是風控部門的責任，全公司上下都把風險都當作自己的事且已融入公司文化。HSBC 是一家商業銀行，商業銀行的第一個定律就是要吸收存款以便後續應用。我們將各種存款分類並加以分析，把每一類存款風險分類完成後，開始辦理放款。我們會管理不同的獲利、不同的現金流量，以維持充足的流動性。而且在不同的到期日，不同的投資時間都應該維持充沛的流動性。HSBC 手上有很多實質資產，這是我們的基本概念，我們堅守的原則是資本永遠充沛。當然有時股東不認同，但資本要充沛是我們全體員工長期以來的共同信念。

風險在 HSBC 是每個人每天都要經手的事。1999 年 HSBC 開始做信用風險的調查，在那之前第一線銀行從業人員致力於改進與強化企業經營。目前 HSBC 所有員工，在每天的日常運作之中，都要把風險這件事情放在心上。我們建立了一個很強力的夥伴關係，這夥伴關係裡就有一個內建的風險控管功能。我們跟別人合作的時候會特別強調這件事，也是在這個架構之下去支持風控部門所做的決定。

在上開基礎上，我們建立了對商業銀行運作的策略。我們除開發新客戶，並著重強化新舊客戶間之關係，不只是要做他們今天的生意而是五年之後還要跟他們保持聯繫，十年後我們要和他們一起成長。我們和客戶的關係，不能只限於表面意義。關係在亞洲更為重要，但跨國公司說的關係和亞洲說的關係不太一樣，我們藉由提供其他同業沒辦法提供的額外服務和關心，藉此強化品牌力量，這是能在金融危機中安然度過的原因。

亞洲如何因應金融危機

如果法規更嚴的話，有沒有辦法避免 Northern Rock 和雷曼兄弟的事件發生？我們先來看看亞洲如何因應金融危機。不能否認，這次金融危機讓很多亞洲銀行產生鉅額損失，有的是投資失利、有的是因對手違約交割導致損失、有的是誤售衍生性金融商品被聲請求償或者是銀行被收購。李副主任委員也提到：其實這次的危機，對於亞洲來說是個好的轉機。希望我們能夠真正的把握這個機會。其實亞洲等國家的央行非常努力，帶領亞洲國家安然度過這次危機。亞洲的金融服務業有非常明確的目標，主管機關和金融機構間的對話管道亦非常暢通。

暢通的雙向溝通

與同業往來時要瞭解同業的管理理念、策略好不好、以及策略是否符合自己經營環境。我們會跟亞太地區主管機關分享看法，並向主管機關說明我們與其他同業不同之處，也希望主管機關能夠了解在金融運作中的風險在哪裡。我們與英國的 FSA 建立暢通的雙向溝通關係，將來還會持續加強與主管機關之間的關係。我們希望繼 FSA 之後，跟其他地區的銀行主管機關也建立類似關係。

接下來最重要的工作是重新建立信任，必須強化法規並訂定更多的準則。上個週末 BIS 宣布 Basel III 之修改方向，首先須重視資本的品質和數量，我不認為在亞太地區主管機關會要求銀行大幅度增加資本來符合 Basel III 的規定，因為亞洲銀行本來就具有非常充裕的資金。一個銀行的資本適足率平常就要足夠，一旦出現問題才有足夠的子彈，我們非常支持逆景氣循環緩衝資本理論 (Countercyclical Capital Buffer Theory)。此外，總資本槓桿比率（Gross Leverage Ratio）可作為判斷的指標，研判應採取何種措施。

近年來亞太地區的變化為「將本國市場對外國銀行開放」，HSBC 非常樂見。過去我們對於分行風險的管理方式，是要求其具備自己的資金，自行進行流動性管理，而我們很高興能從去年開始在台灣成立子行。

不同國家、不同亞太地區國家的主管機關也必須要進行合作，特別是在會計準則方面。從主管機關及銀行的角度，許多會計準則有改善的空間，特別是資產負債表及不良資產的處理，我們希望以後能有更加明確及一致化的準則。以商業銀行為例，既然是商業銀行就必須有合理的薪資架構，2007 年至 2008 年間有些商業銀行的薪資架構與投資銀行相同，這代表薪資結構有問題，商業銀行的主管

可能過度的追求短期的獲利。在未來，主管機關對於銀行的薪資結構是否了解、應如何進行修正，是一個值得關心的課題。

前幾天中 Basel III 宣布第一套準則，但這並不能解決所有問題，因為有些國家仍然還沒有採用 Basel II，就算已經採用 Basel II，各自的做法也有不同，未來挑戰會越來越艱鉅。但明確的是：我們不能夠進行過度規範，否則銀行就沒有生存空間，重點是要營造一個公平競爭環境，而且要加強不同國家間之協調與合作。期盼國際會計準則能夠趨向一致，同時也須與包括保險業的在內其他的主管機關合作，因保險業和金融產業都是非常重要的產業。

風險管理

全球金融危機爆發使很多人受到影響，特別是一般公司中擔任管理職務的董事，該怎麼界定他們的責任範圍呢？是否需要擴大他們的責任範圍？我認為董事監事不但要了解不同類型的風險，同時也必須幫一個銀行界定這家銀行的風險承受度有多高。

HSBC 花很多時間跟董事溝通，讓他們知道必須要負起那些跟風險控管有關的責任。往後的董事必須扮演更積極的角色，除了銀行外，有許多主管機關也替銀行董事，特別是未兼任管理職務的董事，進行更多的教育訓練，讓他們能夠了解風險。這是一個很好的開始，如此一來，一家銀行的董事會就能在風險管理上扮演更積極的角色。當然這個銀行必須能找出自己的風險承受度，而且要能夠採取必要的策略，有效管理風險。本人因擔任風控長職務之故，可直接對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報告。除此之外尚有一個新的變化，在逐漸脫離金融危機的同時，有很多銀行也在調整他們風險管理架構。以前大部分銀行都沒有一個獨立風險管理部門，譬如作業部門，必須自己負責風險管理；消費金融部門，也必須負責自己風險管理。但現在越來越多銀行，成立一個單獨風險管理部門。

HSBC 是一家商業銀行。過去我們採取由下而上的風險型態，譬如說信用卡的風險加上房貸的風險再加上企業金融業務的風險，加總在一起就是我們監控整體風險的方式。現在我們則採用由上而下的方式，評估我們有多高的風險承受度，期待達到怎麼樣的股東權益報酬率，期望有多高的資本適足率，在這些條件下我們願意在哪些業務、哪些國家、哪些地區承受這些風險。換句話說，現在是以比

較主動積極的方式進行風險管理。

過去的風險管理也許只具備支援性的功能，但現在已是公司重要的經營策略。此外，我們也希望建立一個良好的企業文化，讓員工知道風險管理是每個人的責任，大家需要通力合作。在規劃過程中，除了董事會以後需扮演更積極的角色，財務部門、各業務部門、規劃部門，都必須一起努力，而且這是持續不斷的循環。我們今年就會擬定明年的計畫，規劃我們有多高的風險承受度，到了 2011 年各自可以在不同的地區、不同的業務、不同的產業上承受多少的風險。我們會不斷檢討，並且必須根據風險承受度規劃業務策略。更重要的，是強化不同的部門之間合作的夥伴關係。

壓力測試

最初擔任風控長時，銀行業對壓力測試的態度敷衍，讓我感到失望。大家視壓力測試就像主管機關交代的檢查作業，只要逐項勾稽完成即可。但 HSBC 希望進行動態壓力測試 (Dynamic Stress Test)，是集合所有部門代表，一起討論影響業務表現傑出的關鍵因素，以及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衰退或倒閉的不利因素。

我們會分組進行情境分析，依據所設定之情境進行壓力測試，並預擬短、中及長期相關策略以將風險降至最低。我們希望在現實生活中也能實際使用壓力測試分析的結果，而不單只是敏感性壓力測試 (Sensitive Stress Test)，因為各種情境可能產生之影響已列入壓力測試考量，而且壓力測試也因為有納入放款經理人作業之良窳而更加真實。

早期指標分析

我們必須以更前瞻的角度、更主動積極的態度來找出早期指標做分析，以便能夠分析可能出現泡沫之處。比如說，有很多領先的指標，感覺好像未來一片光明，但是還有其他一些領先指標，比如說 CDS(Credit Default Swap，信用違約交換) 波動情形與危機前比較，現在的波動度更高。此外，中國的經濟並沒有大家想像的那麼好，其中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 (The 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 PMI) 也是一項我們密切注意的領先指標。各領先指標集中後做綜合研判而非個別觀察，並瞭解指標間關係預作預測，再進一步與不同產業部門就這些指標進行壓力測試，才能夠得到比較真實的結果。

流動性及危機管理

全球金融海嘯期間大家最震驚的是流動性瞬間枯竭。HSBC 在此期間相繼縮減往來客戶之信用額度，也對金融市場產生影響。我們非常重視流動性管理，除了跟主管機關配合外，流動性管理是銀行本身的責任。有些銀行，其實體質還不錯，但發生流動性問題，我們會和這些銀行的主管好好地坐下來談，協助他們度過流動性的危機。

在這次金融危機中，我們學到一個教訓：把準備工作做好非常重要。HSBC 是一家全球性的銀行，我們會舉行全球性會議，並在組織中成立一個危機管理的團隊進行情境分析。近年來像是愛爾蘭、葡萄牙、西班牙、希臘所爆發的主權債務危機，我們根據這些國家的問題，進行更多沙盤推演。但就如李副主任委員所說：每次危機情況都不同，下一次危機也可能會跟這次不一樣。既然每次情況都不一樣，所以我們必須做好萬全的準備。

建立風險控管文化

風險控管文化有二個要項：夥伴關係及獨立性。夥伴關係是所有部門都必須要能夠互相瞭解。不論是投資產品或是新的信用貸款，必須讓所有的員工，特別是前台作業人員得到良好教育訓練，知道哪些客戶符合資格。我們非常重視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這代表需要有長期的觀點，不能只看到現在的這筆交易，且要能夠採用一致性的作法確保與客戶的長期關係。

亞太地區的未來

因為現在的利率低，有越來越多的投資都會陸續的流入亞太地區。儘管商業銀行不樂見這樣的情況，但這是不可避免的趨勢。現在通貨膨脹獲得良好控制，中央銀行和主管機關都知道如果有必要的話，必須要盡早的採取行動，避免通貨膨脹飆高，出現 2007~2008 年的相同狀況。

政府必須要有長期的資金，才能進行長期的公共建設。在這方面來說，亞洲的情況是非常理想的。我們要根據各項指標與數據進行綜合的研判以掌握最新的趨勢，一旦有任何的狀況，必須儘早分析、儘早採取行動，才能避免重蹈覆轍。

結語

如果我是監理機關主管或是銀行的主管，最重要的事是瞭解這家銀行的管理

團隊，是否擁有足夠豐富的經驗、過去的紀錄如何、是否能跟主管機關充分配合。就評估金融機構的金融實力來看，最重要的是資本，應瞭解是否有足夠穩固的資金及流動性基礎，並進行動態壓力測試而非只是進行簡單的敏感度壓力測試。所有銀行都在談風險胃納 (Risk Appetite)，但重點是在這家銀行能否將風險管理精神深植於企業文化中，能夠讓公司上至董事會、下至基層人員，真正瞭解風險管理的重要性。最後 Basel II 讓銀行有機會建立很完整詳細的資料庫，我們必須把這些數據資料轉化成簡單的資訊與社會大眾分享，提升金融機構的透明度，才能重建大眾對銀行體系的信心。

九、座談會（三） 風險管理：國際趨勢與挑戰

主持人：永豐銀行董事長　邱正雄

與談人：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紐約區域中心代理處長　Mr. Daniel E. Frye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風險長　許建基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所) 教授暨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副院長　林建甫

(一)永豐銀行董事長　邱正雄

陳董事長、各位與談人、各位貴賓，大家好。本場次有三位與談人，分別為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紐約區域中心代理處長 Mr. Daniel E. Frye、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風險長許建基先生、台灣大學經濟學系教授暨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副院長林建甫博士等。以下本人綜合 Mr. Cox 的演講，進行引言報告。

金融特殊事件發生時極易引起金融風暴。引發系統性風險之過程舉例說明如后：

1. 初期重大的市場衝擊 (如 2007 年美國房地產劇跌)：CDO(Collateralized Debt Obligation，抵押債權憑證) 價格崩跌及 CDS 不透明、雷曼兄弟的倒閉。
2. 資產重新組合：依據風險值及公平市價評價、停損、保證金追繳、替代避險等策略所進行之資產調整。

3.壓縮槓桿操作：降低「資產占淨值」比率。

4.傳染作用：擴散至其他市場。

5.流動性枯竭 (無人購買商業本票)。

6.市場風險升高，引發市場價格劇變。

7.信用風險升高：因應措施為重視品質、擴大利差、增加融資成本，降低信用額度。

8.造成系統性風險：金融機構被併購、接管或倒閉。

台灣每次發生問題，多是票券公司首當其衝。這次 2007 年金融風暴，台灣之所以沒有受到巨大影響，係因中央存保公司提案「對銀行間的借貸提供保障」，並獲行政院核准。票券公司的老板 (銀行) 可向銀行借貸再轉借予票券公司，故未發生流動性問題。

在系統性風險方面，資本適足率具重要影響，台灣的資本適足率相當高。李副主委和 Mr. Cox 前提過，BIS III 甫發布，其中規定股東權益資本 (Equity Capital) 為 7%，其中包含 2.5% 的緩衝資本 (Conservation Capital) 倘低於 2.5%，則不可配發股息、營業受限。依據台灣銀行法規定，資本損失超過三分之一，則需補足，故緩衝資本的要求較 Basel III 嚴格，提供大家參考。

國際貨幣基金 (IMF)、國際清算銀行 (BIS)、金融穩定委員會 (FSB) 於 2009 年 10 月提出之報告指出，引發系統性危機之主要風險因素為「相互連結關係」，如 CDO 從開始證券化到賣出的時間太長，無法釐清彼此權利義務關係為風險主因，此外槓桿比例亦太高。Basel III 提高資本後，槓桿比例就會下降，主要受到影響的機構為銀行，並以影子銀行 (Shadow banking) 為甚。最近國際市場強化金融管理，有許多革新。

(二)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紐約區域中心代理處長　Mr. Daniel E. Frye

大家早安，首先感謝中央存保公司陳董事長邀請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The 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FDIC) 來參加本次會議。如同 Mr. Cox 所言，本次國際研討會非常適時並涵蓋許多重要金融議題，提供金融同業們互相交流及學習之機會，在此感謝主辦單位，並敬賀中央存保

公司歡度 25 週年慶。

本日報告主題為「美國銀行業面臨之挑戰」。美國似乎每十年就遇到一次經濟不景氣，只是這次危機特別嚴重。報告將從較深入角度與各位探討美國銀行業面臨問題之前因後果、FDIC 及主管機關之改革方向及政策，以及目前美國所面臨之挑戰。

1.次級房貸風暴形成之前因後果

相信大家對次級房貸 (Subprime) 都有一定程度瞭解，對 FDIC 及美國主管機關而言，它並非一項新產品，自 2006 年中主管機關已開始注意。美國於 2001 年針對信用卡業務、消費金融零售業務及汽車貸款業務之證券化提出管理原則。該管理原則雖是針對消費金融業務進行規範，但也適用於房貸抵押證券部分，惟過去房貸抵押證券業務僅占整個市場比例很小 (不到 5%)。2001 年起，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 (Mortgage Backed Security, MBS) 開始快速發展，因此主管機關也開始對 MBS 提高警覺。過去有專門從事 MBS 業務之金融機構包含房貸銀行、投資銀行等，但商業銀行並不在其中。即便如此，商業銀行仍難逃次貸風暴波及，另有官方色彩的房地美、房利美亦承作很多房貸抵押證券業務，2005-2006 年這項業務已占市場的 20%，其中次級房貸所占比例相當高。由於金融創新、追求高報酬率及為能延攬更多客戶，房屋貸款被包裝成很多不同商品推出，並為滿足不同客層需求，進而不斷放寬貸款資格及提供多項貸款優惠條件，例如提供初期優惠利率 (Teaser rate)。因此每年 MBS 發行量愈來愈多，承作利率亦愈來愈低。實際上很多次級房貸之借款人並不具備正常還款能力，而提供貸款之機構也瞭解二年後當提供之優惠利率恢復正常後，貸款人就會付不出貸款，而持續承作次級房貸業務的前提是房價會持續上漲，使借款人可再融資，那樣就不會有任何問題。2006 年次貸違約主要發生在美國南部及中西部，美國南部曾多次受到颶風襲擊，颶風卡翠那就是其中之一，當地房屋受創情況嚴重。美國中西部因依賴傳統製造業，經濟原就較其他地區差，自 2001 年此區景氣未曾真正好轉，以致房貸違約情形嚴重，但到 2007 年後，違約情

況幾乎是一面倒的遍及全國。當房地產價格停止上漲後，大家付不出房貸，為維持房貸業務成長，房貸機構只好不斷開發新客戶，一再放寬授信條件，甚至寬鬆到完全不確認客戶信用狀況及償債能力，甚至有代填申請書以確保文件上有足夠收入借款之情況，由此可見放款之浮濫，亦產生了很多騙子貸款 (Liar loan)。也由於投資人要求維持一定之收益，因此金融商品不斷推陳出新，並另闢戰區向全球信用市場出售，因此美國次貸問題所引發的風暴，連遠在挪威奧斯陸附近的小鎮都受波及。

次貸問題向外蔓延速度飛快，2000 年時它只是市占率很小的商品，2007 年從美國開始引起骨牌效應進而發展為全球金融風暴。美國並不是不知道問題所在，但市場上對這類新金融商品需求與日俱增，推出各項合成式抵押債務證券 (Synthetic Collateralized Debt Obligation)，將抵押債務證券憑證 (Collateralized Debt Obligation, CDO) 與其它 CDO、次級房貸、不同信用等級證券及其他資產池結合在一起，以至於當 CDO 發生問題時，大型金融機構也在一夜之間變成風險趨避者，致整個市場的流動性瞬間凍結。與其說大型金融機構是風險趨避者，不如說他們其實是風險無知者，因為過度追求高報酬，導致槓桿比例過高，持有這類高風險商品部位過高，卻面臨在市場上求售無門，而導致鉅額損失及倒閉。當次貸所引發骨牌效應持續發酵，信用等級普通之 Alt-A 房貸自然也不會太好，因為實際上 Alt-A 等級貸款人很多其實也不符合貸款資格，發生問題只是遲早。過去荷蘭有鬱金香危機、日本有房市泡沫，美國曾發生過能源、農業及商用不動產等問題。雖歷經多次泡沫，但泡沫退去後價格總會回到一個長期均價上。大家常常在討論這次金融危機是否為一種新型危機典範呢？很多人都說這次金融危機跟以往相比真的很不一樣，但我覺得這次危機並不是同大家所言的那麼不一樣，只是發生過程有點不同及變形，我們預期市場最終都會回歸正常。但建築開發貸款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Loan, C&D Loan) 才是美國現在最大的問題，也是接下來的報告重點。

2. 開發商貸款問題及因應方式

同前所述，市場對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的需求都被金融機構轉化為在市場上販售之新型金融商品，這些需求導致商品價格上漲及民眾之自用住宅比率已高達 70%，但很多民眾實際上無法負擔他們房貸並造成建案過多。很多建案開發商向銀行融資，這些融資銀行很多是 FDIC 的要保機構，因此 FDIC 公布的問題金融機構名單也愈來愈長。2006 年底時只有 50 家問題金融機構，今年 6 月政府公布數字是 829 家問題金融機構，在美國金融檢查評等 (CAMELS rating system) 上屬於第 4 或第 5 級。2007 年起累積倒閉之金融機構總家數，在今年 6 月時為 254 家，但時至今日累積倒閉數字已達 287 家。這段期間金融機構總資產損失金額高達 6,260 億美元，FDIC 存保基金亦損失慘重，目前已損失高達約 750 億美元 (截至 2010 年 6 月底，FDIC 存保基金餘額為負 152 億美元)，並預期未來一年還將損失 250-300 億美元。這些倒閉銀行中有 75% 都是過度集中放款給建商，也讓 FDIC 對過度集中放款問題特別注意。為讓 FDIC 自倒閉銀行經驗中學習教訓，聯邦存款保險法 (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Act) 第 38 條規定，倘倒閉銀行造成存款保險基金損失超過 2,500 萬美元或金額超過該倒閉銀行總資產之 2%，即符合重大損失 (Material loss) 定義，則 FDIC 須對倒閉銀行進行倒閉原因分析及對該倒閉銀行的過去進行監督管理評估，並完成重大損失清查報告 (Material Loss Reviews)。就過去經驗來看，目前倒閉之金融機構中，約有 80% 需進行重大損失清查。

金融危機發展至今，大家對金融機構是否具備足夠之自有資本額多有探討，但其實這樣瘋狂的投資行為在 80、90 年代時亦不遑多讓，銀行同樣追求快速成長，投資人為獲得高收益率及資本利得，同樣有槓桿比例過高問題。與今時相比，那時候大家對自有資本額多寡似乎並不太在意。我個人其實也較不重視金融機構資本額的多寡，我在意的是金融機構是否放款過度集中於特定高風險資產。我可以很肯定的跟各位說，如果金融機構放款客戶中有操作槓桿比例超過 12% 以上之開發商，通常該開發商在六個月內都會出問題，而過度集中放款的金融機構也會因六

個月內無法如期收到開發商之還款而受到牽連。

至於金融管理缺失部分，負責金融機構檢查的主管機關其實早已發現美國金融機構有放款過度集中問題，但卻沒有持續追蹤或要求銀行立即改正。回應 Mr. Cox 先生所說，銀行正常籌資方式應要先有存款，再承作放款業務。但美國市場競爭激烈，市場並不會給新銀行或中小型銀行足夠時間按部就班來籌募核心資金 (Core funding)，因此這些新銀行只好尋求非核心籌資管道如經紀存款 (Brokered Deposits) 及國際批發融資 (Wholesale funding) 來迅速成長。採取非核心籌資管道之後遺症為流動性不足及過度依賴特定資產。另外處理備抵放款損失 (Allowance for Loan and Lease Losses, ALLL) 之規範亦未盡完善、金融機構薪酬結構不甚合理，提供追求短期操作誘因，而非追求長期績效及機構長期利益。未來 FDIC 會將金融機構薪酬制度納入風險費率（計算），以反應在保費之定價上。另外，金融機構之資本及流動性亦將併同納入考量。

美國從 1980 年到 1994 年期間，有多達 1,900 多家銀行倒閉。那波危機中，有超過 12% 的銀行提供營建業之貸款超過自有資本額之 100%，本次金融危機之高峰則有達 30% 金融機構貸放金額超過自有資本額之 300%，這些機構中有 30% 金融機構已倒閉，另外 30% 金融機構的 CAMELS 評等為第 4 或第 5 級。相較於沒有過度集中投資於特定風險資產之金融機構僅 1% 的金融機構倒閉，5% 金融機構的 CAMELS 評比為第 4 或第 5 級，其風險高低顯而易見。從風險定價之角度來看，未來需從資產面評估資產組合，並納入銀行營運評比中，因為這些因素向來都不是受人注意的領先指標。FDIC 亦要思考是否將資產集中度及所承受之風險納入金融機構營運評比考量。商用不動產貸款是未來密切觀察目標，因骨牌效應影響仍持續擴散中，不僅是營建商貸款有狀況，其他商用不動產情況亦不太樂觀。目前美國空屋率很高，就業率仍偏低，還需要一段時間才能恢復。目前 FDIC 對特定之金融機構密切監控中，另特別成立商業不動產特別小組 (CRE Task Force) 負責評估金融機構對商業不動產貸款過度集中可能帶來之風險。

先前提及主管機關雖已發現有過度集中放款的問題，但這些風險卻無法有效反應在評比系統上。2006 年 FDIC 發布 CRE 準則，那時有 2,000 多家對建商融資過度集中之金融機構，但僅發現 4 家金融機構有問題。因為當時金融機構獲利狀況良好，無法確實反應相關風險。因此現在我們需要一套更好評等系統，能適當反應金融機構所承受之風險，以適時調整金融機構評等。因此，FDIC 積極強化場外監控方案，未來監控重心將是要確保金融消費者是否受到公平對待。導致次級房貸風暴的問題之一，就是金融機構放款給根本不符貸款資格之消費者。為避免消費者被掠奪及受到不合理對待，未來 FDIC 不僅對存款戶提供保障，也會強化對消費者之保護。此外，FDIC 還會加強對金融機構之查核、提供更多訓練及檢查工具。FDIC 密集檢查之對象及期間主要是新成立的金融機構及開始營運之前 3 年，但實務上很多金融機構卻是在之後期間失控，因此 FDIC 將其密集查核期間延長至 7 年。FDIC 目前更要求金融機構如要變更營運項目，須先向 FDIC 報告，以確保具備相關之執行能力。

當然，FDIC 未來會公布更多準則供業界參考，未來應要注意利率風險。此外，FDIC 更直接與金融機構針對公司治理、風險管理系統及定價管理等議題進行溝通交流。美國將會遵循 Basel II，美國有 8,000 家金融機構，但只有 19 家大型金融機構需要完全遵循 Basel II，其他金融機構則會遵循公司治理部分。以上是本人今日的報告，謝謝。

(三)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風險長　許建基

邱董事長、陳董事長，各位貴賓，大家好。今天是我的心得報告，請大家指教。我覺得金融危機之發生有下列四個構面：

1. 國際規範欠缺一致性及有效性

即使 Basel II 推出了一段時間，很多國家並沒有落實。

2. 順景氣循環的效應

Basel II 還有一些會計準則的規劃。在政府監理方面，信任大型機構自治還有產業自律之效果，而忽略其他中介角色，並缺乏跨業管理。

3. 偏重個別金融機構監理，而沒有兼顧總體審慎監理 (Macro prudential

supervision)

在金融機構本身，就是過度自信，銀行內部缺乏跨部門或領域之整合管理機制。

4.客戶保護方面分工分責不清、「聲譽資本」危不足恃

大家都太相信評等機構，而沒有做好事前查核。

近期國際組織都快馬加鞭研訂相關法案，這也會成為各國立法監管之藍圖。這次雖然大家對於過渡時期安排有些爭議，但是大家方向、目標都相近，所以其實算是有共識，噪音比較少。

國際趨勢我也分成四部分。大家都從危機學到許多，會計大家都慢慢向 IFRS 來靠攏，接下來就是企業管理等內部管理的事情，但這慢慢加上由政府引導的公司治理，在風險管理改變也很大，以往大家都認為風險管理是內部該做的事，但是 Basel II Pillar 2 對於風險管理有很多討論和質疑。趨勢是政府在自由經濟中角色變重。我要講的重點就是銀行資本質量之強化、系統風險之防範、系統重要銀行之監理、整合風險管理之落實。

1.銀行資本質量之強化

在 Pillar I 方面，我想對台灣其實影響不大，今年第二季調查顯示，國際性大銀行風險加權資產會增加 23% 以上，來自證券化、交易簿和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整個資本計提大概增加 19%。這次重大改革方向就是強化資本工具品質，譬如 Tier 1 capital 也就是在銀行持續經營下吸收損失，Tier 2 capital 在銀行破產清算前吸收損失，還有此次最重要的 Tier 1 資本扣減項目，像是少數股權、商譽、無形資產、遞延稅收、以及對其他金融機構之資本投資和退休金準備。接下來是建立反週期資本之監管架構，要減低反週期資本之過渡週期性、推動前瞻性之呆帳備抵，以預期損失取代實際發生損失，銀行之盈餘佳時建立資本保護儲備以確保緊迫時期可安然渡過，最後建立與授信過度增長連結的反週期資本儲備 (Countercyclical Buffer)。另外就是系統重要銀行之額外資本及流動性要求。以這次各國接軌計畫來看，亞洲各國皆積極支持。這次中國銀監會不像上次 Basel II 上次猶豫，堅持高標準之資本及流動性管理，

且過渡期不能太長，也建立中國國內的反週期資本計量模型。這對國內銀行要到大陸設分行或子行會是重要考量。回到國內挑戰，我想 Pillar I 的部分挑戰不大，因為國內的曝險情況較小，資本增提大概不到十億，影響較大的是資本保護儲備 (Capital Conservation Buffer)、槓桿率及其他 Pillar II 之資本要求。

這兩天主管機關態度也蠻明顯的，台灣會盡快跟上，對整體產業發展有利，因為銀行需要時間調整風險加權資產（RWA）。重點是大家知道國內銀行有過度競爭情形，ROA 和 ROE 不高，資本適足率提高之後，ROE 可能更為下降，銀行能發放現金股利的能力也會下降。個別銀行方面，我想就是內部模型、壓力測試的準則 (尤其流動性、風險集中度和聲譽等這些風險)，另外就是海外分子行可能會被提前要求適用相關規定。

2. 系統風險之防範

這次危機擴散傳遞速度比以往危機都快，80 年代要好幾年，90 年代幾個月，這次次貸風暴，2007 年 9 月 15 日到 10 月 7 日間倒了一堆大銀行。為什麼會這麼快？主要是規模、系統關聯高、槓桿操作大和資產負債缺口的關係。歐洲已成立歐洲系統風險理事會管理系統性風險；美國也有 Dodd- Frank 法案，並成立金融穩定監控委員會監控、研究系統風險。國內則是有過度競爭問題，同質性和資產組合集中比例過高，在系統風險和壓力測試來看，難怪央行如此重視。所以個別銀行的挑戰，減低系統風險之涉入並期許不再發生未預期損失。也許國內也可以參考國外建立風險管理研究機構的經驗。

3. 系統重要性銀行之監理

在新資本協定強化方面，就是資本及流動性之額外需求，Basel 也希望各國政府對大型銀行之管理加速進行。美國的 Dodd-Frank 法案也希望 18 個月能對系統重要性銀行訂定風險管理要求，這些銀行就是總資產超過 500 億美金以上的銀行，重點是授信集中度餘額不要超過 Tier 1 資本之 25%。在國內方面，要加速推動 Basel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Internal Ratings-based Approach, IRB)，這方面中國大陸還比較快。

(四)台灣大學經濟學系(所)教授暨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副院長　林建甫

主持人邱董事長、各位貴賓、陳董事長、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好。本日演講分為兩部分，一部分是本人從學校的觀察；一部分是台灣對銀行管理及未來策略走向。

1.學校方面變化

受2008年金融海嘯影響之故，目前台灣學生普遍對計量較有興趣。各位知道就讀經濟系或財金系學生需要選修的三大主科，學經濟就是經常忘記；會計就是很快忘記；統計則是統統忘記，這些主科似乎與職場實務面沒有關聯。因為金融海嘯，讓大家意識到風險之重要性，引發對計量模型、高等及數理統計較為重視。本人覺得台灣在培養風控人才尚有許多空間；可能負責風控之同仁都在後台，無法與前台同仁有效溝通，追求業務面績效與風險面的控管沒有取得共識。因此本人跟同學解釋何謂風險，就需統計方面開始說明，從預期、變異數，來瞭解波動及風險。這也呼應許風險長所提及，預期損失在計算上面是非常重要的一環。如不能計算背後機率之分配，又如何能計算預期損失？所以講到次貸之價格，需瞭解背後之模型為何？模型背後之分配為何？這些都要利用數理統計、計量經濟，甚至從最原始線性代數及機率。這麼嚴謹的課程，需要靜下心來學習背後之原理原則。而本人發覺現在學生最大的問題是專注力不足，無法吸收這麼嚴謹議題。

所謂CDO及CDS之計價原則，其背後之連鎖效應，如何利用聯合機率分配角度來看待這類問題。顯然傳統計價模組可能無法準確計算連鎖效應，因此背後之變異數及共變異數無法估計，因此價格上有落差。我們希望能從校園中培養更多風控人才，對國際金融、匯利率波動及價格更能掌握，也希望業界能與學界有更密切結合，讓學生有更多學習動機。從這延伸出本人另外的觀察，以往曾擔任台大經濟系主任兩屆，當時對外招考堅持只考國、英、數三科。當時被受各界批評，但現在來看所堅持之某些方向卻是正確。因為數學不夠好則無法學習嚴謹的模型；

英文不夠好則無法掌握國際趨勢；國文不夠好則影響表達能力。在時間及精力有限情況下，要一個高中生樣樣精通但實際上卻可能是甚麼都不精通。本人的理念是先掌握重點，行有餘力再去發展其他學科。

2.台灣銀行業的未來

台灣整個市場結構產生相當嚴重問題，譬如利差小，導致 ROE 和 ROA 都很低。銀行收益低，保險公司亦是如此，投資獲益也低。在此情況下，台灣未來應如何發展金融業？去年台灣和中國大陸簽訂金融 MOU，今年六月簽訂 ECFA，這是大陸市場帶來之轉機。但實際上業者普遍覺得沒有太大的改變，甚至感到失望。據本人觀察，主管機關希望大家能穩紮穩打，要有足夠準備才進軍大陸市場。另主管機關也擔憂，現下全世界五大銀行中有三家是屬於中國，若這種超大銀行來台設立，台灣又該如何因應？所以當我與海基會江丙坤董事長開會時，也提到現今金融業者存在之兩種思維。一派是訴求穩紮穩打，以期能固守台灣市場，避免受到無法控制之風險影響；另一派是要跨出台灣，到中國大陸，到世界各地。但就以往經驗而言，向世界邁進之難度及挑戰較高，受惠於同文同種之優勢，到大陸發展成功機會相對較大。目前台灣金融界便在這兩派思維中相互拔河。當然我們看到 ECFA 早收清單裡，銀行業有六項利多，但我方僅開放一項給大陸，比例為六比一，但業者仍舊感到不滿意，因為業者希望能到大陸直接承作人民幣業務。我們看到香港和中國大陸 CEPA 談判中，也不是一步到位。到目前為止共有七次補充協議，也是至第三次，方才開始洽談銀行業問題，所以主管機關係秉持步步為營之態度處理未來兩岸金融之交流。

本人上週在廈門開會，與前大陸方面負責 ECFA 金融談判之銀監會國際部主任，現任招商銀行監事長韓明智同台，他抱怨金管會用 OECD 兩年經驗控管外國銀行之規範，限制陸資銀行來台發展。本人推測金管會之擔憂應是倘貿然開放陸銀來台，風險難以控管。而未來台灣與大陸間之競爭，是比技術，而非比較誰設定的限制比較多。舉例來說如何掌握風險控管、行銷、定價，這些技術都要比大陸更好，而不是依賴限制

性條款來加強自身之競爭優勢。事實上台灣是以已開發國家身分加入WTO，目前本身對外資銀行之限制不多，但對於陸資銀行則利用兩岸人民關係條例之延伸條文管控。因此雖然大陸給我們利多有六項，但基本上我並不太看好台灣金融業未來在大陸之業務發展。此外，倘過去大陸發展只能設立分行而非子行，那恐怕影響很多業務推廣。因此，雙方都要檢討是否為彼此推開的門不夠大。金融海嘯之後，我們發現很多問題；但這些問題和台灣要去大陸發展似乎不相同。面對大陸，台灣必須要有足夠之信心。像許風險長剛剛也提及，目前大陸一直朝符合國際標準方向發展，所以台灣應要在技術上超越大陸。不僅技術面要超前，其實台灣整個銀行業，或是服務業精神所奠定之基礎早已遙遙領先大陸。

就數據來看：大陸目前服務業占 GDP 比例為 43%，台灣已達 73%，畢竟台灣服務業已領先幾十年，以人為本之服務，是台灣銀行勝過大陸銀行之優勢。我們自己需要先思考：台灣之利基為何？如果未來我們無法走出台灣、也不讓人家走進來投資，恐怕會錯失機會。本人也在此呼籲業界及主管機關，好好籌劃思維台灣未來之發展方向。一直以來台灣矢言成為亞太金融中心、亞太籌資中心、亞太資產管理中心，這些就是利多，以前不能做，現在有機會做，就以這些發展目標與大家共勉之，希望台灣能開創未來的黃金十年，謝謝大家。

(五)綜合座談

永豐銀行董事長邱正雄綜合本場次講座意見如下：

Mr. Cox 及 Mr. Frye 都指出，美國房價大幅上漲，自 1997 年開始上漲至 2006 年高峰後急遽下跌。這段時間卻一直發行 CDO、大量投入次級房貸證券化，助長泡沫。美國和台灣一樣，規定承作房地產之放款，只能是其資本額三倍。那 Mr. Frye 為何提及美國銀行全國有 13% 之違約？主要原因是美國之貨幣控制 (Control of currency) 固然有規定，但卻有另一個社區再投資法 (Community Reinvestment Act) 規定，為回饋社區，當景氣好時，地方主管機關允許金融機構超額貸放，以致很多銀行房屋貸款高達 80% 或 90%，因此房地產市場一旦崩潰，很多區域性銀行也跟著倒閉，這是整個

問題發生的主要原因。至於相關防止方式，許風險長也提出現代金融管理之建議，當泡沫發生時，金融部分要有控制力量，譬如放款價、量之倍數超過平均水準，就要增加資本額計提，抑止泡沫繼續擴大。另外許風險長報告中都涵蓋最低資本額、保護資本額等新規定。

美國社區中小型銀行放款業務僅能承作房貸，沒有能力與大銀行競爭承作工商放款，在台灣亦面臨類似情況，因為工商業放款需求量不大，所以很多工商界放款與 GDP 成長率一樣，但台灣貨幣供給成長率比 GDP 還要高。工商界放款需求不多，導致資金氾濫。最保險方法就是購買央行存單，過去很多人因而去購買海外連動債反而導致大幅損失，現在則是改買評等較好海外債券。目前台灣應如何防止這樣資金過剩問題？剛才林副院長有提到 ECFA 可能是一條出路以及怎樣協助讓台商銀行開發中國大陸市場。

1.問題：請問 Mr. Cox，HSBC 會不會比較喜歡透過併購方式來成長？

答：匯豐銀行亞洲暨太平洋地區風控長　Mr. Rhydian Cox

HSBC 目前之成長策略是採內部成長 (Organic growth)。我們積極經營既有客戶及鎖定之客戶，倘有適當機會，我們不排除進行合併與收購 (Merger and Acquisition)。大部分情況下，當收購銀行出現一些危機或問題時，HSBC 才有較大之主控權決定存續的業務及客戶，併購才具價值。另外，就算我們進行收購，亦會透過嚴謹程序，評估收購銀行中有哪些客戶是 HSBC 希望未來 5 年或 10 年後想繼續維持合作關係者。

2.問題：請問 Mr. Daniel E. Frye，FDIC 考慮將薪酬制度納入存款保險風險費率考量因素之一，可否提供相關說明？

答：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紐約區域中心處長　Mr. Daniel E. Frye

FDIC 嘗試檢討金融機構之薪資結構及制度。在美國，小銀行計算薪資之方式跟大銀行之計算方法不太一樣。換句話說，我們有兩種不同的制度，並經常與銀行進行溝通。例如在計算存款保險保費時，會針對大型銀行 (100 億美元以上) 評估其是否針對高風險性

行為提供高報酬率，倘若提供，FDIC 會認為銀行從事高風險業務可能性增加，因此考慮徵收較高之保費，相關規劃目前正研議中，尚未實施。

3.問題：BIS 通過新巴塞爾協議 (Basel III) 以及對流動比率之規定，這對金融業經營及創新有何影響？金融業經營是否因嚴格監理措施而更加艱困？

答：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風險長　許建基

我覺得最重要的是在風險管理的強化，資本部分對國內初期挑戰不大，但長期影響還是很大。再者，對大型機構管理而言，主管機關會不會發揮更大指引力量。另外對金融機構的影響，現在初步訂定 3 個槓桿比例，所謂分子是 Tier 1 Capital，分母是表內外所有資產，這部分國內很多大型行庫資產面是在公營事業、政府機構，風險都相對低。在大型歐美銀行計算下來都只有 2% 不到，這部分影響蠻大，以後要進一步注意。長期來說，實施嚴格金融監理措施對金融機構之經營是有益，雖然挑戰難免，但應要有所期待。目前我國國家競爭力調查，金融部分較為落後。同林教授所言，我覺得台灣金融人才濟濟，希望未來我們金融產業能夠像科技產業一樣成為台灣之光。

4.問題：台灣銀行業競爭激烈，削價爭取客戶比比皆是，台灣銀行業登陸以後，放款利率也須入境隨俗，利率較台灣市場高，未來大陸台商會不會捨棄大陸台資銀行，逕向台灣金融業貸款，這種現象會不會引發資金用於大陸而債留在台灣？

答：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所) 教授暨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副院長　林建甫

我觀察大陸和台灣有很大的市場區隔，因為兩邊法律、制度及市場監管不一樣，市場區隔很明顯。所以要在台灣借錢到大陸生產，有一定難度。但到大陸去放款，我們就能享受比台灣高之利差，對我們金融業來講是有一定的好處。但我們對於中國市場不一定瞭解，這種情形下必須有很多配套措施。

金管會主委近期宣布租賃業者可到大陸發展是項很大的突破。先從租賃開始，奠定資訊蒐集基礎，未來在放款方面會獲得更多訊息。金融也不是一步到位，但如果不開放、不向前邁進，則是一點機會都沒有。市場有一些自己運作的準則，如果考慮太多政治力，將無法順暢運作。

5.問題：中國及台灣房地產泡沫正在形成，若無法記取歷史教訓，就會重蹈覆轍。倘以投資人角度，資金應如何投資較佳？

答：匯豐銀行亞洲暨太平洋地區風控長　Mr. Rhydian Cox

我的自有資產多以現金為主，可能是從事風險管理之緣故，屬於風險規避者。但我慢慢地將資金錢轉到股票市場，但不選擇個股投資，比較喜歡投資指數型基金，因為有 70% 經理人之績效比大盤績效還差，在沒有時間常常注意股市之情況下，也可藉此關心經濟情勢。另外，我向各位保證，我不認為目前台灣跟中國不動產市場面臨泡沫化危機，特別是住宅型房市。

6.問題：請問 Mr.Daniel E. Frye，FDIC 如何確保足夠的流動性來進行必要的紓困？

答：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紐約區域中心處長　Mr.Daniel E. Frye

FDIC 有很多不同的籌措資金管道，例如快速處理倒閉銀行之資產就是一種籌資方式。同前述，目前存保基金已累積虧損金額高達 750 億美元，接下來預期還要虧損 250 億美元，因此我們要求銀行先預付 3 年保費支應，業界對此措施都相當支持。美國財政部亦有提撥 5,000 億美元之經費供 FDIC 使用，但銀行並不希望過於依賴財政部，寧願自力救濟。因為銀行明白一旦動用相關經費，未來將會受到更嚴格管理。因此銀行業寧願預付 3 年保費。過去一季，我們有收回部分資金，因為部分問題銀行已增資成功，減少 FDIC 之損失，再加上要保機構預付 3 年之保費，FDIC 應可安然度過危機。

7.問題：對一年期以上放款必須用長期資金支撐之觀念，可否提出簡單評

論？

答：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風險長　許建基

Basel III 這次特別對流動性比例 (Liquidity ratio) 進行規範，銀行至少要符合能夠在壓力下具備一個月流動性 (Liquidity ratio) 之要求。銀行需要定義所謂穩定資金來源 (Stable Funding Source) 及通過穩定性測試。

商業銀行具有以短支長的特性，譬如說存款很少有 3 年以上，但很多房貸、投資及政府債券的期間都很長。因此這銀行必須要管理利率缺口 (Interest Rate Gap) 及流動性缺口，這是銀行管理風險著重之一環。

永豐銀行董事長　邱正雄

資金調度上有錯配 (Mismatch) 還勉予接受，但程度太大就不行。以雷曼兄弟為例，就是利用短期資金融通。這有點像台灣過去票券市場一樣，放款、買票券但沒辦法吸收存款。當國際金融情勢變動時，銀行不貸款給票券公司，票券公司就出現問題。台灣目前規定設立票券公司背後必須要有銀行支持，提供流動性。2008-2009 年金融風暴，銀行間同業拆款，也納入存款保險全額保障範圍內，使銀行有足夠資金可供應票券商。錯配在國外是很大問題，但我們這次已完全規避相關風險。另外，BIS 這次對於資金錯配也有特別之規範。

8.問題：央行偏低的利率，是否為泡沫根本之原因。如果是，如何對央行政策進行監理 (此問題泛指世界上各個利率偏低之央行) ？

答：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所) 教授暨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副院長　林建甫

2005 年前聯準會主席 Greenspan 退休時大家覺得他是個英雄，因他創造 1990 年代之新經濟。但自發生 2008 年金融海嘯以來，有人認為禍首就是因為他把利率降到 1% 以下，導致泡沫形成。但他也不是省油的燈，反駁說房地產泡沫是長期利率所導致，20、30 年的利率跟 overnight fund rate 沒有太大關係，長期利率跟國家公債才

比較有關係。

縱然短期利率跟長期利率有關，但亦有一定的市場區隔。公債市場利率過低起因為中國，因為其外匯存底很高，買很多美國公債，導致公債價格飆高，而公債價格和利率是呈反比，公債價格越高，利率越下降，造成長期利率停留在極低水準，致美國要壓迫人民幣要升值，但中國人民銀行行長周小川因應的方式是去美元化，改以一籃子貨幣來評估，剛好那時對人民幣對美元是該升值，對歐洲貶值，剛好綜合抵銷，故人民幣匯率目前沒有太大變化。

利率跟泡沫的確是有關的，但背後還有很多爭議，需要更多實證。我可以瞭解彭總裁心中的急切，因為當大家在討論房市及豪宅同時，央行的作為最為積極，相對於其他措施如豪宅稅至目前為止都還沒有任何動靜，我們該給彭總裁鼓勵。另外，應該避免泡沫，利用各項政策來管理泡沫，讓經濟有平順軌道上升，而不是製造泡沫，然後讓泡沫崩潰使經濟萎縮。

十、閉幕致辭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董事長　陳上程

為期一天半的研討會已接近尾聲，相信各位對於金融風暴或銀行業風險管理新趨勢、中國銀行業金融監理現況及發展、我國銀行業赴中國發展面臨的風險及因應之道、存款保險全額保障恢復為限額保障相關因應措施等議題，應有所體認與瞭解。藉由各位與講座之意見交流及經驗分享，在後金融海嘯時代如何強化風險管理機制、因應存款保險恢復為限額保障、掌握兩岸金融發展新契機等，應有所幫助。金融海嘯雖已逐漸遠離，但帶給世人的震撼及省思是前所未見，也喚起了各界對於金融體系全方位改造的殷切期盼，所有金融市場的參與者，自當掌握契機，化危機為轉機，防範金融風暴再起，開創金融的新紀元。

台灣除了將從明年起全面恢復為限額保障制度外，目前因兩岸 MOU 的簽訂及 ECFA 生效，金融市場生態將面臨新的局面及挑戰，台灣金融業如何在後金融海嘯時代脫胎換骨、應用兩岸合作的利基、發揮競合的效益、迎接新時代的金融環境，有賴政府跟業者密切配合共同努力。

我謹就本次研討會國內外專家學者的精闢見解，歸納幾點與各位分享：

(一)各國監理單位對於金融機構之監理，已經無法確切保證金融體系的安定。因此我們強調個體與整體審慎監理同時並進，並且擴大對在市場有高度影響力之大型金融機構的監理，以增強金融機構的應變能力。

(二)推動與風險管理導向為核心的內部管理制度，並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施行細則，提升董事會權責並充實其專業智能。

(三)金融業的健全經營及完善的金融消費者保護，其實是一體兩面。應以更廣泛的角度擬定更積極的策略與作法，並加強消費者金融知識教育，以提供存款人和其他金融消費者更妥適的保障。

(四)存款保險制度的設計，原非處理系統性危機，但此次全球金融危機中，卻突顯其重要性。像邱董事長提到，台灣歷次金融問題都是起始於票券公司流動性。但這次因為中央存保公司對同業拆款提供保障，使得銀行願意提供充分的流動性給票券公司滿足資金需求，所以這次金融體系未出現問題。為了有效發揮存款保險保障存款人權利及維護金融安定之政策使命，故必須賦予存款保險機構履行其職責應有的權限，並輔以必要的工具。例如充實存款保險理賠準備金、強化問題金融機構的處理機制及金融安全網全體成員的密切合作。

中央存保公司是我國辦理存款保險的唯一專責機構，自民國 74 年成立以來，已屆 25 週年。期間經歷多次金融事件、配合政府政策及時協助解決金融危機，並使 57 家問題金融機構平和退出市場，有效維持台灣金融市場的安定。另外在全球金融危機爆發期間，也配合政府政策，實施暫時性全額保障措施，有效穩定存款人信心，另並輔以相關監理措施，如透過金融預警系統、場外監理機制等強化風險控管，使我國政府在金融秩序安定的情況下，推動金融改革。

維護金融安定和存款人信心，一直是中央存保公司過往四分之一個世紀中兢兢業業持續努力的目標。中央存保公司希望藉由過去一天半，與各位國內外先進的專業研討，用更踏實的態度來慶賀我們 25 歲生日。在此特別感謝各位嘉賓，多年來對中央存保公司的支持和協助，未來中央存保公司將秉持專業、效率、服

務的精神來強化我國的存保機制，穩定金融市場，為防範金融危機而努力。

最後本人謹代表中央存保公司感謝國內外金融界與國際組織之專家撥冗擔任講座，也感謝各位嘉賓熱烈參與及經驗分享，使本次研討會順利圓滿成功。在此本人再次獻上最誠摯的謝意。